



# 正覺

電子報  
第 133 期

2017.04.20

有二法難可了知：謂自性清淨  
心難可了知，波心為煩惱所染  
亦難了知。如此二法，汝及成  
就大法菩薩摩訶薩乃能聽受，  
諸餘聲聞唯信佛語。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

There are two subjects that are difficult to comprehend: the mind that is inherently pure and the fact that this [same] mind has been contaminated by defilements. These two subjects can be heard and accepted by you and the Bodhisattvas-Māhasattvas who have achieved the great Dharma, whereas others, namely the hearers, can only believe in Buddha's words.

*The Lion's Roar of Queen Srimala, the Single-Vehicle  
Great Expedience, the Corrective and Extensive Sutra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Translation of the scriptural passage was adapted from Diana Paul's rendition. [Paul, D. (2004). *The Sutra of Queen Śrīmālā of the Lion's Roar*. Berkeley, CA: Numata Center for Buddhist Translation and Research.]

你只要把這個自性清淨心找出來了，自然就可以看見是由祂含藏著我們，原來我們五陰都是在祂裡面，不曾離開過祂；我們五陰從來不曾在祂的外面運作，一直都在祂裡面；但是祂配合我們在運作時都是清淨的，而祂出生了的我們卻是染污的。

《勝鬘經講記》第六輯，頁 208

Once you have found your own “mind that is inherently pure,” you will realize that we are all encompassed within it. Our five aggregates are within this mind and have never been apart from it. They have never operated outside it; they have always been within it. This inherently pure mind remains pure and uncontaminated while operating to assist us, whereas we, the product of this pure mind, are defiled and contaminated.

*A Discourse on the Srimaladevi Simhanada Sutra,*  
Vol. 6, p. 208

#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33 期

|               |       |     |
|---------------|-------|-----|
| 涅槃(三十五)       | 平實導師  | 1   |
| 般若中觀(三十五)     | 游正光老師 | 20  |
| 蒼天有眼(四十八)     | 郭正益老師 | 37  |
| 五方佛冠？(二)      | 章正鈞老師 | 52  |
| 救護佛子向正道(六十九)  | 游宗明老師 | 66  |
| 為報師恩，當求正法(九)  | 慶吉祥居士 | 82  |
| 次法—平實導師以及編譯組序 |       | 98  |
| 佛菩提道必經之路      | 由由居士  | 105 |
| 公開聲明          |       | 110 |
| 法義辨正聲明        |       | 114 |
|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       | 119 |
| 佈告欄           |       | 122 |
|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       | 145 |
| 正覺贈書目錄        |       | 155 |



# 涅槃

—平實導師—

(連載三十五)

又：《成唯識論》卷 9 中已有辨正，謂此三心為相見道義：  
【有義此三是真見道，以相見道緣四諦故。有義此三是相見道，以真見道不別緣故。】第一個有義所說，不是玄奘菩薩的看法；不能單單只依十六品心屬於相見道位所作的觀行，就把這三品心逕行判定為真見道，因為彼十六品心不能作為判定此三品心的標準。猶如有人把大學課程定位為學生學習的最終點，而把中學的課程判定為所有學生的首次入學，這是錯誤的判定，因為在中學之前還有小學的課程；同理，依真如所觀的相見道位三品心「非安立諦」的智慧，來作安立諦十六品心的觀行完成時，固然已是通達位，但不能因此就把「非安立諦」這三品心的觀行定義為真見道；因為真見道只緣於真如總諦而不別緣，但相見道卻是廣觀真如別相以外，又依真如而觀行五蘊及諸法等別相；猶如中學生依小學的所學而進修中學裡的各種課程一般，不該說中學生的

所學就是初入學校的所學，而把小學的所學給棄置不理；所以不該說證得真如而作非安立諦三品心的觀行也屬於真見道，除非這三品只緣於真如總諦而不觀真如別相及有情假、諸法假，但這樣一來就不用建立為觀真如別相等的三品心了。但這三品心已明說是觀真如別相及有情假、諸法假等，不是單緣真如總諦，所以窺基認同第一個「有義」的說法而把這三品心的觀行，判定為真見道位，是錯誤的判定。也因此故，玄奘菩薩於第二個「有義」中說出自己的看法：**真見道唯緣真如總相而不別緣種種相故**（《成唯識論》原文：「以真見道不別緣故。」是因真見道只緣於真如總相故），由此已證明窺基此說為謬，而窺基不能覺悟此義。

窺基原文（《成唯識論述記》卷 6）：

論：「見所斷十」至「總緣諦故」（辨正）。述曰：下別解斷，於中有二：初分別，後俱生。分別中初總，後別，此初也。此中十種皆俱頓斷，以真見道總緣諦故，總緣四諦之真如。真如雖自相觀，望諦而說，並皆緣之，名總緣諦，至下第九斷惑中解，五十九說與壞緣諦作意相應故。煩惱雖九品，違一或三品智故，非如俱生九品諸惑違九品智故，數數修道方能斷之。然除利根由先聞、思力加行，以三界九地煩惱上下地九品各各為類，修道一時總斷，得第四果。<sup>1</sup>

辨正：《成唯識論》卷 6 原文如下：【此十煩惱何所斷耶？

---

<sup>1</sup> 《大正藏》冊 43，頁 455，上 24-中 5。

非非所斷，彼非染故；分別起者唯見所斷，麁易斷故。若俱生者，唯修所斷，細難斷故。見所斷十，實俱頓斷，以真見道總緣諦故。】<sup>2</sup>

窺基說：「此中十種皆俱頓斷，以真見道總緣諦故，總緣四諦之真如。」

辨析：大乘真見道是由四加行圓滿而覓真如，非藉四諦觀行十六品心圓滿而覓真如，《成論》已說此理，故證窺基此說為謬。若有人真見道之前是藉四聖諦觀行先斷我見，這只是心中建立似有真如而修四聖諦以斷我見，猶如二乘人心中預立第八識（涅槃本際）常住而觀四聖諦以斷我見，殊無二致；是故大乘真見道位所緣的真如不與四聖諦相涉，而真見道後的三品心亦不緣於四諦真如，所以窺基說真見道位「總緣四諦之真如」，確屬錯誤的說法；因為真見道位只緣於真如總相，且《成唯識論》中已說「不別緣故」。

復次，緣於四諦之真如，是觀修安立諦十六品心的事，已在相見道位三品心的觀修之後了，怎麼會是窺基所說真見道時或真見道前之所緣？縱使真見道前已曾觀修四聖諦，也只是能斷我見而與證真如無關，因為依窺基的說法是尚未證真如而修十六品心故，則成以己之矛攻己之盾。得要依四加行確立有一實法真如與能取、所取不一不異之正見，心得決定以後去尋覓真如（參禪）才能證真如，而觀修四諦本身是不可能使人證真如的。因此說，窺基把這十六品心或九品心判

---

<sup>2</sup> 《大正藏》冊 31，頁 33，上 5-8。



爲地前才得真見道再往前推的加行位所修，不是依煖等四加行而求證真如總相的真見道，再依真見道功德進修相見道圓滿後的入地前所修，是錯誤的說法。

縱使詭辯爲真見道位能夠「總緣四諦之真如」，亦只是總緣四諦真如，並非相見道位中別緣各種四諦真如而證的三品心及十六品心或九品心的智慧，此時也仍在初果位或二果位中，並非真見道後入地前依現前之真如觀四聖諦十六品心、證大乘第四果。根本論中亦說大乘真見道位所必須的解脫道果證只需初果即可，不需第四果，所以二者不可混同。是故真見道時至多唯緣四諦真如總相，不緣四諦真如之別相；其實是唯緣真如總相而不別緣，《成唯識論》中已經明說故。所以應須心心無間、多剎那後轉入相見道位修三品心完成後，重觀四諦之時方緣四諦真如諸相。如是正理，《成唯識論》中亦有具說，窺基忘之而有彼說，有過。

窺基說：「真如雖自相觀，望諦而說，並皆緣之，名總緣諦，至下第九斷惑中解，五十九說與壞緣諦作意相應故。」

辨析：根本論卷 59 所說者，係指相見道位「非安立諦」中的三心作意相應，在第三心觀行完成頓時斷盡迷苦諦等見道所斷習氣種子煩惱（尚未斷盡迷集諦等見道所斷習氣種子煩惱），並非真見道位的作意相應。窺基此處聯結在真見道後說，易引人誤會。是故真見道位不緣四諦真如一切別相，單緣真如總相，如《成唯識論》所說。

窺基說：「然除利根由先聞、思力加行，以三界九地煩惱上下地九品各各爲類，**修道一時總斷，得第四果。**」

**辨析：**窺基所說應改爲「將入修道位前一時總斷，得第四果」，單由聞慧力及思慧之力不可能證得大乘通教第四果故。必須有真見道所緣真如總相智，以及相見道位「非安立諦」三品心的別相智作爲基礎，才能進修「安立諦」四諦十六品心，此時才能證得大乘第四果，然後發起增上意樂才能入地；所以安立諦十六品心的觀行，仍在見道位的通達位中，不是修道位中所斷，是故窺基說「**修道一時總斷，得第四果**」，是把見道位中四聖諦十六品心的修行改稱爲修道位，窺基有時又說是入地前（窺基也說此爲真見道位前）的加行位所修，明顯都是錯誤的說法。

再者，入地前觀四諦十六品心而圓滿的第四果必先得之，後再依增上意樂起惑潤生方得入地，成通達位，仍屬見道位故；十六品心的加行可以說爲相見道位之後的入地前加行，不屬於修道位故，初地住地心起方是修道位故；然窺基說此十六品心是「**修道一時總斷**」，又說是真見道前的觀修，顯然錯誤。又，窺基判定修道位才證第四果，則與根本論卷55所說先證阿羅漢果而後入地的說法不符，也與《成唯識論》所說入地之前必須「永伏性障如阿羅漢」而留惑潤生，或者成阿羅漢以後起惑潤生的聖教相異。若依窺基所言「**修道一時總斷，得第四果**」，則通達位中將是未證第四果，仍須轉入修道位的初地住地心中方得第四果解脫功德，則非見道通達位前先得第四果，即與根本論及《成唯識論》所說相異，

則二論所說入地前依真如修十六品心證第四果方成見道通達位的說法，便成爲謬說；然非謬說，是故窺基此說有誤。

窺基原文（《成唯識論述記》卷 7）：

論：「未知當知」至「可當知故」。述曰：體謂體性，位謂五位。體性居位，故名體位。根本位者，五十七云：幾不繫？

答：後三、九少分。三者即三無漏根也，不取前位故。見道中如對法第九有十六心，此除末後心。問：何故見道通十六心，此根唯在十五心時？見道據見觀諦行故，即十六心皆是；此根有所未知而當知根，唯前十五心；以第十六，無所未知可當知故。此中類忍皆緣前心，其第十五心已緣，前心遍成訖，第十六心汎觀類忍；不同小乘證無爲故，唯取十五心爲此根也。

問：此相見道在真見道後，真見道中已有無間及解脫道，解脫道中已得初果，何故相見至十五心猶此根攝？豈預流果亦此根耶？

答：此不然，其預流果至相見道第十六心，見、相諦圓，方始建立。非真解脫可名初果，故十五心猶此根攝，而非初果得有初根。義唯菩薩從真見後，亦不出觀即入相見，至第二心猶此根攝；至第三心相、見既圓，方極見滿，乃非此根，第二根攝。<sup>3</sup>

---

<sup>3</sup> 《大正藏》冊 43，頁 502，中 19-下 10。

《成唯識論》卷 7 之原文：

**未知當知根**體位有三種：一、根本位，謂在見道，除後剎那無所未知可當知故。二、加行位，謂煖頂忍世第一法，近能引發根本位故。三、資糧位，謂從爲得諦現觀故發起決定勝善法欲，乃至未得順決擇分所有善根，名資糧位，能遠資生根本位故。<sup>4</sup>

語譯如下：

【未知當知根的體位有三種：第一是根本位，是說在見道位中大多時間都有未知當知根，除非到了最後剎那通達的時候，對見道的內涵已經沒有所未知而可當知的緣故。第二是加行位，是說煖、頂、忍、世第一法，很接近見道而能引發根本位的真見道故。第三是資糧位，是說始從爲了證得第一義諦現觀的緣故而發起決定勝善法欲，乃至還沒有獲得順決擇分之前的所有善根，名爲資糧位，能遠資生根本位故。】

窺基說：「見道中如對法第九有十六心，此除末後心。問：何故見道通十六心，此根唯在十五心時？見道據見觀諦行故，即十六心皆是；此根有所未知而當知根，唯前五心；以第十六，無所未知可當知故。」

辨析：1.此見道應言欲界地十六品心，否則即違通達位之理，則是妄謂通達位之見道內涵仍有未知當知根故，亦是

---

<sup>4</sup> 《大正藏》冊 31，頁 41，上 15-21。

妄言通達位對色界、無色界等上二地仍未知故。

2. 窺基既說「見道中如對法第九有十六心，此除末後心」，顯然他認為安立諦十六品心的觀行，到了第十六品心時對於見道內涵就沒有未知當知根了；但窺基又說這時只是真見道位，後面還有相見道位的三品心待修，顯然對見道內涵仍有未知當知根，怎能說這十六品心的最後一心已經沒有未知當知根？所以窺基判這十六品心在真見道前修，又判這十六品心的末後心已無未知當知根，這二個教判與他自己的說法全都自相矛盾，當然都是錯誤的教判。應當回歸根本論及《成唯識論》所說安立諦十六品心都在相見道位「非安立諦」完成後才觀修，是在這十六品心之前已有真見道與相見道二個分位必須先修；而見道的通達位是初地入地心，觀修這十六品心而證阿羅漢果，當然必須在入地前而非入地後的住地心中。

又根本論及《成唯識論》中都說，觀修這十六品心之前還有相見道位的三品心「非安立諦」應修，相見道位前則有證真如的真見道位應證，而這十六品心的內涵並非煖、頂、忍、世第一法等四加行的內涵，二者迥然不同，顯然煖等四加行的觀修應在真見道位前而非入地前，則應依世尊在《菩薩瓔珞本業經》中所示般若「正觀現在前」為第七住位為準，應判真見道位為第七住位，不該如窺基一樣判真見道為初地入地心。

窺基說：「問：此相見道在真見道後，真見道中已有無間及解脫道，解脫道中已得初果，何故相見至十五心猶此根

攝？豈預流果亦此根耶？答：此不然，其預流果至相見道第十六心，見、相諦圓，方始建立。」

**辨析：**窺基言，預流果要至相見道位第十六心方始建立。則有大過，謂欲入地者修十六品心圓滿時，要須證四果故；而根本論中則言，真見道位及相見道位，都必須有初果的實證作為所依條件，而初果的實證則必須有「未至定」為依憑故。窺基文中所舉質問者之所言其實正確，窺基駁之其實無理；因為真見道位中確實已證初果，在前舉根本論《瑜伽師地論》卷 55 中已有明言：「即前三心并止觀品能證見斷煩惱寂滅，能得永滅一切煩惱及所依事出世間道。」謂相見道位的三品心與後面十六品心的止觀品，可以使菩薩證得見道所斷的煩惱寂滅果及後世所依五蘊永滅的出世間道。換句話說，觀修相見道位的三品心時已是斷除見惑的初果人，後面十六品心的止觀品完成時，已是證得後有永滅的四果人，所以相見道位最後觀修十六品心至第十五品心時，固然仍有未知當知根，但對於解脫道的初果見道內涵而言，已無未知當知根，只是對於大乘見道的通達位尚有未知當知根。但窺基認為大乘真見道後轉入相見道位觀修十六品心時，仍只是預流果，則是認為真見道時既是入地又只有預流果，是入地後方始證得預流果，所以窺基說：「其預流果至相見道第十六心，見、相諦圓，方始建立。」那麼入地心的初地菩薩在解脫果上的果證就都只有初果，這與根本論及《成唯識論》中說入地時必須有阿羅漢的果證，全然相違。

又窺基所說：「其預流果至相見道第十六心，見、相諦

圓，方始建立。」指稱相見道位第十六品心觀修完成時，是大乘見道的「見、相諦圓」，是真見道、相見道完成而入通達位時「方始建立」初果。然而《顯揚聖教論》卷 17〈成現觀品 第 8 之餘〉中說：

論曰：從此無間無有加行，解脫見道所斷隨眠三心智生：一、內遣有情假緣智。二、內遣諸法假緣智。三、遍遣一切有情諸法假緣智。<sup>5</sup>

這已經明白指出：相見道位的菩薩至少必有初果的實證，豈有可能在第十六品心觀行完成而入初地時，才只有初果？顯然窺基的說法是錯誤的。

復有教證，《顯揚聖教論》卷 17〈成現觀品 第 8 之餘〉：

復次頌曰：次上十六行，清淨世間智；對治界地故，究竟事成就。

論曰：從此諦現觀已上，於修道中有十六行，世出世清淨智生；謂於欲繫苦諦生二智：一、現觀審察智，二、現觀決定智。於色、無色繫苦諦，亦有如是二智。如於苦諦有四智，如是於集滅道諦亦各有四智，如是總有十六種智。復次如是現觀智，若聲聞等所得，為對治欲色無色三界雜染；若諸菩薩所得，為對治十種地障。如是當知諸所作事成就究竟，所謂轉依究竟，亦是現觀智究竟，亦名究竟現觀。<sup>6</sup>

---

<sup>5</sup> 《大正藏》冊 31，頁 562，上 27-29。

<sup>6</sup> 《大正藏》冊 31，頁 562，中 27-下 9。

這也證明安立諦十六品心的現觀完成時，若是聲聞人的所得，是對治三界雜染，即是證得第四果成阿羅漢；若是大乘菩薩的所得，是可以用來「對治十種地障」，當然更必須有阿羅漢果的實證，因為對治十種地障的困難度遠高於對治三界生死雜染，已涉及煩惱障所攝的習氣種子的斷除，而非只是斷除煩惱障的現行故。由此也證明窺基在大乘見道的內容上面是有些信口開河了。

又《成唯識論》卷 9 云：

若依廣布聖教道理說相見道有九種心，此即依前緣安立諦二十六種止觀別立；謂法類品忍智，合說各有四觀，即為八心；八相應止，總說為一。雖見道中止觀雙運，而於見義觀順非止，故此觀、止，開合不同。由此九心名相見道。<sup>7</sup>

此謂相見道位最後觀修的安立諦十六品心，依止與觀的開合而別說為九品心，在相見道位的最末後觀修，仍說為相見道位，必然是在真見道位後。但窺基把這入地前所修的安立諦十六品心列為加行位，而非真見道乃至非相見道位，甚至判在真見道前，都屬錯誤的教判。

窺基原文（《成唯識論述記》卷 9）：

論：「二者依觀」至「十六種心」（辨正）。述曰：五十五說，觀上下二地安立苦等四諦境，似法、類智生，是

---

<sup>7</sup> 《大正藏》冊 31，頁 50，中 6-12。



第二現觀位。乃至廣說，謂忍可欲樂智、現觀決定智，是現觀邊智諦現觀。顯揚十七說，法智、類智四諦智不由行差別，然隨所作說其差別。真見道中亦可義說有十六心，十六心既爾，三心亦然。今此約行差別說故，唯是相也，然彼文說下上地十六心者是修道。瑜伽五十五說見道，顯揚說修道，不是相違。然五十五仍說，從見道起有下上十六心生，從三心非安立見道起，作此安立諦觀，非全出見道，在修道中方起。彼文稍異，可細尋之。<sup>8</sup>

辨正：《成唯識論》卷9原文：【二者依觀下上諦境，別立法類十六種心。】<sup>9</sup> 聯結前後文就是：「二緣安立諦有十六心，此復有二：一者依觀所取能取別立法類十六種心……二者依觀下上諦境，別立法類十六種心，謂觀……。」

窺基說：「述曰：五十五說，觀上下二地安立苦等四諦境，似法、類智生，是第二現觀位。」

辨析：如前一辨析所舉《成唯識論》文字說，相見道十六品心的這二種觀行，全都是在三賢位的三品心觀行之後，當然是相見道之最後階段，玄奘菩薩已說「非安立諦」三品心的觀修屬於相見道位故，而這十六品心的觀行又位在三品心之後，當然不可能如窺基所主張為真見道前的觀行。既

---

<sup>8</sup> 《大正藏》冊43，頁571，上21-中4。

<sup>9</sup> 《大正藏》冊31，頁50，中2-3。

是三心觀行之後的下一位階現觀中的二種，當然也不可能是在真見道之前，那麼窺基主張真見道之前作此十六品心之現觀，以及主張真見道就是初地心，即成邏輯自相背反的錯誤之說。

窺基說：「真見道中亦可義說有十六心，十六心既爾，三心亦然。」

辨析：1.「亦可」者，義說乃下地十六品心，無涉上二地十六品心之觀行。既說「亦可」，顯屬方便說而非決定說也，會中某師即不應引為憑證而破玄奘菩薩《成唯識論》中之所說。然而入地前這十六品心的觀修是要使人成就通教阿羅漢果的，當然必須涉及上二地（色界地、無色界地）的觀行，因此窺基說不涉及上二地十六品心的觀行，也是錯謬的說法。

2.如前所舉《成唯識論》中的文字，玄奘菩薩已說三心屬於相見道，而此十六心是在三心後作觀，更當是相見道，應屬於相見道最後位，是即將入地時的加行，不可能在真見道前。但窺基愛作人情而認同別人所說，故於此處言「亦可」而並列謬說，已違《成唯識論》之理，更違根本論卷 55 所說，但他似乎不知此誤。

3.其實如上所舉窺基的說法：「真見道中亦可義說有十六心，十六心既爾，三心亦然。」就把真見道證真如後始能觀修的三品心及十六心都歸類於真見道位中。但是如前所舉根本論與《成唯識論》中的說法，已說真見道只緣真如總相，不緣於相見道位所觀修的眞如別相（七眞如等），以此緣故《成

唯識論》中說「以真見道不別緣故」，證明這三品心及後十六品心的觀行，都屬於相見道位的觀行，不屬於真見道位的觀行，因為真見道位中只緣真如總相，還沒有智慧能作這些觀行。但窺基註解《成唯識論》時，故意以「亦可」二字把相見道位的三心及最後的十六心都歸類在真見道位中，導致2012年本會中某師及會外許多凡夫法師都誤認為真見道證真如時即是入地了，因此誤犯大妄語業而必須懺悔滅罪。

之所以會造成今天這些人的誤會，甚至使某師於前年出面質疑本會對大乘見道的道次第法義有問題，造下謗法大惡業；或是猶如該師今年（2013）第二度質疑本會的見道次第法義問題，而在本會為其證明無問題之後，轉而想要如同窺基一般，要求本會把錯誤的見道法義同時承認為正確的佛法，故而又第三次提出質疑，希望正確與錯誤的見道次第及實證的位階，可以並存於世而由本會承認其邪見為正確，這其實是同於窺基一般，愛作人情的鄉愿心態而導致。為永除如是後患，遵從世尊教誨而破斥相似像法的流通，以免致令正法因此不彰，而使相似像法繼續遺害後世佛子，因此必須把窺基這一類錯誤加以拈提辨析，其實是被某師三度質疑所逼迫下不得不之作爲。

誠如世尊聖教：

如是，迦葉！命濁、煩惱濁、劫濁、眾生濁、見濁，眾生善法退滅故，大師為諸聲聞多制禁戒，少樂習學。迦葉！譬如劫欲壞時，真實未滅，有諸相似偽寶出於世間；偽寶出已，真實則沒。如是，迦葉！如來正法

欲滅之時，有相似像法生；相似像法出世間已，正法則滅。譬如大海中，船載多珍寶，則頓沈沒；如來正法則不如是，漸漸消滅。如來正法不為地界所壞，不為水、火、風界所壞；乃至惡眾生出世，樂行諸惡、欲行諸惡、成就諸惡，**非法言法、法言非法、非律言律、律言非律，以相似法，句味熾然，如來正法於此則沒。**<sup>10</sup>（《雜阿含經》卷 32）

以是緣故，為防大乘法猶如聲聞正法在部派佛教第一次分裂後，開始逐漸被凡夫僧以相似聲聞法取代聲聞正法而漸漸滅沒，所有大乘法中的實證菩薩們，都不該使大乘相似像法同時並存於世而逐漸取代正法，導致大乘法逐漸消滅而在最後滅沒。

窺基說：「今此約行差別說故，唯是相也，然彼文說下上地十六心者是修道。」

辨析：窺基把依真如而修安立諦十六品心的二種觀行，一方面指為真見道前之所應修，在此則又指稱是「在修道中方起」，又說「彼文說下上地十六心者是修道」，又全都指為修道位中所應修，則成為入地後的住地心中或二地等心才應修此十六心耶？即同前過，俱違《般若經》、根本論、《成唯識論》，自有大過也。

復次，遍查《顯揚聖教論》卷 17，根本論卷 55，《成唯識論》卷 9 所說見道義理中，都不曾說這十六品心的觀行是

---

<sup>10</sup> 《大正藏》冊 2，頁 226，下 2-13。

修道位中所攝，是故窺基說「**彼文說下上地十六心者是修道**」，並不正確。

又窺基既說「**彼文**」亦認為針對下欲界，及上色、無色等三地作四聖諦十六品心的觀行，屬於修道位，則依其意，應是過入地心以後的初地住地心中該作的觀行，而非入地心之前的十迴向滿心位爲了入地所該作的觀行，那麼窺基就不該把這十六品心列在真見道前的加行位中所修，自律背反故。而根本論的「**彼文**」中並未如他所說的那樣主張，那麼他等於把《般若經》中、根本論中、《顯揚聖教論》、《成唯識論》中所說入地前應該作這十六品心的觀行而證阿羅漢果始能入地的聖教推翻了。

窺基不但有這樣的過失，當他如此主張時，又與他在前面所主張的三品心、十六品心的觀行都在真見道位中完成的說法，產生了自相矛盾的結果，不論他所說十六品心的觀行是只觀下地（欲界地），或者兼含上二地（色、無色界）的觀行。明瞭這些道理以後，吾人究竟應該認同窺基個人前後不一的說法或認同《般若經》、根本論、《成唯識論》終始如一的聖教？而他說：根本論中的「**彼文**」亦如他所說。可是根本論中的文字並無如他所說一樣的開示，因爲「**彼文**」卷 55 的白紙黑字記載分明，也說是要「緣先世智」，不是他說的能在真見道位中一時、一月、一年、一世完成的；這不但是查證即知，我們也在 2013 年 9 月 7 日增上班的課程中，把根本論卷 55 中的聖教詳細講解過了，有增上班的會員四眾共同聽聞。這已證明窺基的說法是錯謬的，是違背根本論中的開示。

窺基在最後說：「瑜伽五十五說見道，顯揚說修道，不是相違。然五十五仍說，從見道起有下上十六心生，從三心非安立見道起，作此安立諦觀，非全出見道，在修道中方起。彼文稍異，可細尋之。」

辨析：1.如前所說，《顯揚聖教論》中並未說這十六品心是修道位所攝，反而是在見道位的「現觀邊智諦現觀」中說的，證明《顯揚》與《瑜伽》所說相同，並無相違，窺基之「不是相違」的聲明並無必要。又據本會 2013 年 9 月 7 日增上班課程中依根本論卷 55 已對眾明徵：卷 55 說十六心屬通達位前，故是在相見道位的最末階段所修，同於《成唯識論》所說，絕非窺基所說「修道中方起」，亦非窺基有時所說的真見道前方修；是故仍屬見道（仍屬通達位前之相見道最末後位）方起，然後由此證得第四果而依增上意樂的清淨進入通達位。今依窺基所說而於論文中「細尋之」，證明「彼文」與正覺同修會所說並未稍異，只是窺基誤會而作此謬說，依舊證明窺基未曾通達大乘見道次第，故仍未入初地。

如前所舉《瑜伽師地論》卷 55 聖教所說：「云何名為第四現觀？……從世間順決擇分邊際善根無間，有初內遣有情假法緣心生，能除軟品見道所斷煩惱麤重；從此無間，第二內遣諸法假法緣心生，能除中品見道所斷煩惱麤重；從此無間，第三遍遣一切有情諸法假法緣心生，能除一切見道所斷煩惱麤重。又此現觀即是見道，亦名雙運道；此中雖有毘鉢舍那品三心及奢摩他品三心，然由雙運，合立三心，以於一剎那中，止觀俱可得故。當知此諸心唯緣非

安立諦境。」

前已略敘這三品心的現觀已經是真見道後的相見道位，而安立諦十六品心的觀行又是這三品心之後，是即將入地前的觀行，怎麼會是加行位而非真見道位以後的觀行？而這三品心觀行完成，即將入地前應修這十六品心時已在相見道位中，窺基怎能說四十心全屬資糧位？而這三心各有止與觀，合立為三心之時的止與觀都在同一剎那中並存，故說「然由雙運，合立三心，以於一剎那中，止觀俱可得故」。

2.又《成唯識論》卷9針對真見道與相見道的次第，另有此說：【由此九心名相見道，諸相見道，依真假說。世第一法無間而生及斷隨眠，非實如是。真見道後，方得生故；非安立後，起安立故；分別隨眠，真已斷故。】<sup>11</sup> 意謂相見道位依真如而觀的四諦十六品心，又可依止、觀二品而歸類為九品心，也就是八心得八觀，而這八心得觀以後全都同有一止，將這八個觀心與同一個止心，合說為九心；並說這九心都屬於相見道位，當然是在真見道位之後；若不是有前面的真見道智慧，就不會有後面的相見道位智慧，所以《成唯識論》才說「諸相見道，依真假說」，意謂非安立諦的三品心，以及這十六心或九心都是要依真見道而修，也要依真見道而假說有三品心及十六品、九品心的，所以不是在真見道時就可以生起這九心，也不可能是窺基所說在加行位就修這十六品心或九品心，更不是窺基說的真見道便能一時具足

---

<sup>11</sup> 《大正藏》冊31，頁50，中11-14。

這三品心及十六品心而得入地；因為後面的三品心、十六品心都是相見道位中的事，而相見道是要依於真見道的總相智先證得以後，才能次第建立的，所以《成唯識論》才會說：「諸相見道，依真假說。」如前所舉根本論聖教中又說最後面的十六品心，要依相見道位的三品心才能成立，當然已證明相見道與真見道不是一時具足，而是有前後次第；同時也證明十六品心的加行，是相見道位的最末階段所修，不是窺基說的真見道前的加行位所修。但窺基對此等法義並無認識，所以把大乘見道的次第分位，自行建立真見、相見、通達三位合併而無次第，認為可在一時之間同時成就，才把三品心與十六品心都定位在真見道位前修。(待續)





# 般若中觀

游正光老師

(連載三十五)

## 第五章 三乘歧路

### 第一節 大乘非佛說？

從第一章到第四章為止，已經說明了勝義諦空性心與世俗諦空相的內涵，以及兩者之間關係為何。從這一章開始，就以前面所說為基礎，來探討在修學三乘菩提之過程中究竟有哪些歧路，會使得學人走上偏斜的修行路，乃至有人走入古印度性力派男女雙身邪淫外道法中，而與 佛陀的正法越離越遠。因為這樣的緣故，有必要將三乘菩提較嚴重的修行歧路加以說明，以避免學人走錯路，否則，再回頭時已經是多生多劫以後的事了。如果讀者能夠如實了知三乘菩提的正確知見，以及修行道上存在有哪些歧路，就能不為惡知識所誤導，因而走在正確的三乘菩提道路上，乃至福德因緣成熟時能有所實證，這也是筆者默默為正法付出的微小功德之一。筆者願以此功德，普皆迴向：一者、願一切有情未來能夠迅速成就無上正等正覺。二者、願正法久住，如無盡燈一樣，永續弘傳無有窮盡。

常聞佛門中有許多大法師、大居士們主張「大乘非佛說」，譬如釋印順法師主張：【從「佛法」而演進到「大乘佛法」的過程中，有一項是可以看作根本原因的，那就是「佛般涅槃所引起的，佛弟子對於佛的永恆懷念」。】<sup>1</sup> 他的意思很清楚地表示：他認為大乘法不是佛親口說的，是後世佛弟子對佛的永恆懷念，而由佛弟子們編造出來的。又譬如，藍吉富教授 2008 年 5 月在玄奘大學所舉辦學術會議的第二天早上，他發表完自己的論文後，開放大家提問，當時現場有人質疑「大乘非佛說」的說法不正確，他卻答覆說：「大乘非佛說在學術界已經是常識了！」<sup>2</sup> 他的意思很清楚地告訴大眾：他不認同大乘法是佛親口說的，所以才會附和「大乘非佛說」的這種說法，甚至還一竹篙將所有佛學學術界人士打入這邪見坑中。又譬如慧廣法師主張【大乘經論是佛陀入滅後幾百年，才逐漸編輯出來的】<sup>3</sup>，乃至還有一些小法師、小居士們隨順附和這樣的看法，認為大乘法不是佛陀親口說的，而是由菩薩們結集創造出來的；這些人不斷地在書上、

---

<sup>1</sup> 釋印順著，《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正聞出版社（台北市），1994.7 七版，頁 11。

<sup>2</sup> 2008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1 日，由釋印順弟子昭慧教授等人，為了紀念印順去世三週年，於玄奘大學舉辦第七屆「人間佛教，薪火相傳」學術會議。筆者第一天沒有參加，僅參加第二天的研討會。藍吉富教授於發表完自己的論文〈印順學之形成與發展〉後，開放現場提問，當有人質疑釋印順認同「大乘非佛說」時，筆者及在場大眾都親耳聽到藍吉富教授親口這麼說：「大乘非佛說在學術界已經是常識了！」

<sup>3</sup> 慧廣法師著，《從假我到真我》，解脫道出版社（南投縣），2013.9 初版 1 刷，頁 51。

電視上、網路上主張「大乘非佛說」，評論提出大乘是佛說的人不如法。雖然具正信的佛弟子都知道大乘諸經確實是佛親口所說，至於要如何證明執「大乘非佛說」之邪見者的主張不正確，這是本節所要深入探究與說明的地方。以下略分五點來闡釋及證明大乘法真的是佛說。

第一點、在阿含諸經中已經有大乘法名相存在，顯示世尊確實早就已經有開示大乘法的內涵存在，只是二乘人對大乘法義沒有勝解而不能生起念心所，因此才將它結集成徒有大乘法名相的二乘法解脫道經典。譬如在《雜阿含經》卷3 佛陀曾開示：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支提竹園精舍。

爾時，世尊告諸比丘：「多聞聖弟子於何所而見無常、苦？」

諸比丘白佛言：「世尊為法根、法眼、法依，唯願為說！」

諸比丘聞已，當如說奉行。」

佛告比丘：「諦聽！善思！當為汝說。多聞聖弟子於色見無常、苦，於受、想、行、識見無常、苦。比丘！色為是常、無常耶？」

比丘白佛：「無常。世尊！」

「比丘！無常者是苦耶？」

比丘白佛：「是苦。世尊！」

「比丘！若無常、苦，是變易法，多聞聖弟子寧於中見我、異我、相在不？」

比丘白佛：「不也。世尊！」

「受、想、行、識亦復如是。是故比丘！所有諸色：若過去、若未來、若現在，若內、若外，若麤、若細，若好、若醜，若遠、若近，彼一切皆**非我、非異我、不相在**。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多聞聖弟子如是觀察，厭於色，厭受、想、行、識，厭故不樂，不樂故解脫。解脫故，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

時，諸比丘聞佛所說，歡喜奉行。<sup>4</sup>

說明如下：有一天，佛在支提竹園精舍為大眾開示：色是無常、是苦，是變易法，多聞的聖弟子如實知見色法不是真實我，也不異於真實我，色法與真實我本來就是不一不異的，同時同處又不相混雜地配合運作。五陰當中的色法如是，其他受、想、行、識等四陰，也是同樣的道理，皆非真實我也不異真實我，更與真實我不相在。接著 世尊再對五陰與真實我非一非異的道理進一步詳細說明，舉色法為例而說所有諸色：或者過去的色、或者未來的色、或者現在的色，或者內色、或者外色，或者粗的色、或者細的色，或者美好的色、或者醜惡的色，或者遠的色、或者近的色，所有的一切色法都不是真實我，也不異於真實我，色法與真實我本來就是不相混雜的，而且同時同處的配合運作。接著對其他四陰一受、想、行、識一也作同樣的開示：或者過去的受想行識、或者未來的受想行識、或者現在的受想行識，或者緣於內的受想行識、或者緣於外的受想行識，或者粗的受想行識、或者細

---

<sup>4</sup> 《大正藏》冊 2，頁 21，上 25-中 13。

的受想行識，或者美好的受想行識、或者醜惡的受想行識，或者遠的受想行識、或者近的受想行識，所有的一切受想行識都不是真實我，也不異於真實我，受想行識與真實我也是不相混雜而同時同處的配合運作。多聞聖弟子由於信受有常住不變易的真實我存在，於五陰如實觀察以後，對於五陰產生了厭離想，因為厭離五陰的關係，就不再愛樂五陰；不愛樂五陰的緣故，乃能斷三縛結證得初果解脫，再進斷五下分結，乃至斷盡五上分結，成為自知自作證的「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之四果阿羅漢。

由上舉 佛陀的開示可知：與五陰「非我、非異我、不相在」的這個**我**，當然不會是眾生所認知的五陰我，而是外於五陰的，這個不具五陰我性，而與五陰同時同處和合運作的入胎識才是真我，所以五陰我不是真實我，但也不能說五陰我與真實我不相干，因為五陰我是真我入胎識所出生，攝屬於入胎識的局部體性，不能外於入胎識而有，所以說兩者之間的關係是非一非異。平實導師在《阿含正義》書中也告訴我們：【這種開示，在真悟的菩薩們看來，真是太貼切了！這樣的開示，絕對是進入第二、三轉法輪的般若中觀時期，以及唯識種智時期所說的經典；這已經清楚的表示五陰是與真正的我—本識入胎識—同時同處而不一亦不異的，這絕對不會是在初轉法輪的聲聞法時期所說的經典。】<sup>5</sup>

---

<sup>5</sup> 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第七輯，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07.8 初版首刷。

說到這裡，不知讀者有沒有發現，「彼一切皆非我、非異我、不相在」這樣的說法與哪二部經典所說的義涵一樣？是的！就是與二轉法輪般若經中《心經》、《金剛經》所說的道理一樣。譬如《心經》開示：「色不異空，空不異色；色即是空，空即是色。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又譬如《金剛經》所開示的：「所謂佛法者即非佛法，是名佛法。」這兩部經都已經明白地詮釋五陰我的虛妄無常性與真實我的金剛不壞性，以及兩者之間非一非異的關係。讀者如果想要瞭解這兩部經之真實義理的詳細內容，請參閱第三章第五節中的說明，於此不再重述。此外，《雜阿含經》卷 20 也提到無相心三昧，迥異於阿含解脫道的說法，如下：

如是我聞：一時佛住拘睺彌國瞿師羅園，爾時尊者阿難亦在彼住。時有闍知羅比丘尼詣尊者阿難所，稽首禮足，退坐一面，問尊者阿難：「若無相心三昧不涌、不沒，解脫已住，住已解脫。尊者阿難！世尊說此何果？何功德？」

尊者阿難語闍知羅比丘尼：「若無相心三昧不涌、不沒，解脫已住，住已解脫，世尊說是智果、智功德。」

闍知羅比丘尼言：「奇哉！尊者阿難！大師及弟子同句、同味、同義。尊者阿難！昔於一時，佛在娑祇城安禪林中，時有眾多比丘尼往詣佛所，問如此義。爾時，世尊以如是句、如是味、如是義為諸比丘尼說，是故當知奇特，大師弟子所說同句、同味、同義，所

謂第一句義。」

時，闍知羅比丘尼聞尊者阿難所說，歡喜隨喜，作禮而去。如闍知羅比丘尼，迦羅跋比丘尼亦爾。<sup>6</sup>

說明如下：有闍知羅比丘尼詣尊者阿難所，問：「證得不涌、不沒，解脫已住，住已解脫之無相心三昧有何果報？有何功德？」阿難回答：「是智慧的果報、是智慧的功德。」爲什麼？因爲菩薩證此無相心三昧是沒有境界的境界，只是般若智慧的出生而已，所以證得無相心三昧的人有般若智慧的果報及功德。也就是說，菩薩證此無相心三昧，是智慧的果報、智慧的功德，就是智慧現起而已，不會有涌動興奮之心行，故名**不涌**；也不會如定性聲聞阿羅漢，捨壽後滅盡蘊處界一切諸法一一滅盡自我（永遠灰飛煙滅）而入無餘涅槃，故名**不沒**。菩薩轉依無相心本來解脫的體性而安住，名爲**解脫已住、住已解脫**。闍知羅比丘尼聽到阿難的開示以後，便說：「世尊與其弟子所說的同一句、同一味、同一義，沒有差別。」由此可知：一者、這個**無相心三昧**迥異於阿含解脫道所說的有相法，與前面所說的「非我、非異我、不相在」的真實「我」都是異名同體之真實義，皆是指稱第八識如來藏故。二者、可以證明二乘人曾參與二轉、三轉法輪盛會，但因二乘人未證如來藏無相心，未得大乘無相心三昧的緣故，不知般若理趣，更不知種智深妙法，是故恭聞 佛陀宣說大乘經典時，只能對其中與解脫道有關的開示成就念心所，並且在 佛陀入滅後隨即進行的第一次五百結集，又不肯邀請諸菩薩們共同參

---

<sup>6</sup> 《大正藏》冊 02，頁 146，上 13-29。

與，因此就把他們曾聽聞到開示大乘法義理的經典，自意結集在《雜阿含》與《增壹阿含》中，當然就成爲徒有大乘法名相的聲聞解脫道經典了！<sup>7</sup>。

此外，有關大乘、真實、如、常住不變、中道、界、種子、熏習、一切種智、六波羅蜜、十波羅蜜等等屬於大乘法義的名相，也都已經出現在《雜阿含經》、《增壹阿含經》裡面，在在證明：四阿含諸經中，有許多法本來屬於大乘經典所說的法，只因爲二乘人對大乘法無法勝解，因而無法成就念心所，所以被聲聞聖人及凡夫結集成爲二乘法的解脫道經典，但仍然保有大乘的佛法名相。如果是證悟的菩薩，爲了深入瞭解整個佛法架構及內涵，也就是要成就差別智、道種智乃至一切種智，一定會深入 佛陀初轉、二轉、三轉法輪所說的經典，他就會發現，其實 佛已經很清楚明白地開示有三乘菩提之差異，而且這三乘菩提最後都攝歸於佛菩提，也就是大乘佛菩提，由此可以證明：大乘法真是佛說。

**第二點**、在二轉法輪的《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1〈辨大乘品 第 15 之 1〉中已經很清楚開示大乘菩提法要，例如：

爾時具壽善現白佛言：「世尊！云何當知菩薩摩訶薩大乘相？云何當知菩薩摩訶薩發趣大乘？如是大乘從何處出？至何處住？如是大乘爲何所住？誰復乘是大乘而出？」

---

<sup>7</sup> 參閱 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第七輯，正智出版社（台北市），2007.8 初版首刷。



佛告善現：「汝問『云何當知菩薩摩訶薩大乘法相者』？謂六波羅蜜多是菩薩摩訶薩大乘法相。何等爲六？謂布施波羅蜜多、淨戒波羅蜜多、安忍波羅蜜多、精進波羅蜜多、靜慮波羅蜜多、般若波羅蜜多。」<sup>8</sup>

善現向 佛稟白：「如何知道菩薩摩訶薩的大乘法相？」佛陀開示說：「菩薩摩訶薩的大乘法相就是六度波羅蜜多：布施波羅蜜多、持戒波羅蜜多、忍辱波羅蜜多、精進波羅蜜多、禪定波羅蜜多、般若波羅蜜多。」由此可以證明：大乘法道包括六度波羅蜜多，迥異於聲聞只觀修四念處、四聖諦、八正道等法，以及緣覺所修十因緣、十二因緣法。所以說，佛在二轉法輪所宣演的大乘法，是菩薩摩訶薩才能了知的智慧境界，尙且不是二乘聖人所能了知，更遑論那些主張大乘非佛說的凡夫法師與居士們所能少知。

**第三點**、在第三轉法輪的《入楞伽經》卷 7〈五法門品 第 12〉，佛已經很詳細開示大乘菩提法要如下：

五法自體相，及與八種識，二種無我法，攝取諸大乘；  
名相及分別，三法自體相，正智及真如，是第一義相。<sup>9</sup>

佛在經中已經很詳細說明大乘法道的內涵皆由根本識空性心所含攝，而第一義諦空性心第八識出生前七個識，此八識心王具足函蓋五法（相、名、分別、正智、如如）、三自性（圓成實性、依他起性、遍計所執性）、二種無我（人無我、法無我）等一切法，

---

<sup>8</sup> 《大正藏》冊 5，頁 290，上 26-中 5。

<sup>9</sup> 《大正藏》冊 16，頁 558，上 25-28。

可以為證悟的菩薩在悟後起修中，次第一親證現觀及體會。大乘法所開示般若總相智、別相智及唯識一切種智等這樣的佛菩提法道及智慧，與二乘解脫道完全不同，佛為二乘人所說的解脫道法，以阿含部經典為主，而佛所宣演大乘法的經典，比起阿含部經典不僅多出許多，而且內涵更是極為甚深微妙；不說別的，光是二轉法輪的般若部經典，其分量就已經超過阿含部很多倍，而且經中所開示般若中道的實相智慧都不是不迴心的二乘聖人所能理解及親證的，更不用說第三轉法輪的方廣唯識諸經所談一切種智的智慧，那就更是遠遠超過二乘人的所知與所見了。由此可以證明：在第三轉法輪時期，佛陀是更詳細闡揚大乘法道之深妙內容，所開示之一切種智的智慧，已經遠遠高深於二轉法輪所宣演的總相及別相智，更不用說初轉法輪的解脫道一切智了，這種究竟微妙甚深的無上勝義，唯有諸佛才能具足了知，所以說，大乘法真是佛說。

**第四點**、佛在般涅槃前，講了《妙法蓮華經》，開示三乘之差別如下：

舍利弗！如彼長者，初以三車誘引諸子，然後但與大車，寶物莊嚴、安隱第一，然彼長者無虛妄之咎。如來亦復如是無有虛妄，初說三乘引導眾生，然後但以大乘而度脫之。何以故？如來有無量智慧、力、無所畏諸法之藏，能與一切眾生大乘之法，但不盡能受。舍利弗！以是因緣，當知諸佛方便力故，於一佛乘分

### 別說三。<sup>10</sup>

佛陀先用譬喻說明大富長者以三車（羊車、鹿車、大白牛車，分別代表聲聞乘、緣覺乘以及菩薩乘）誘引兒子們出離火宅（譬喻三界生死）以後，就全部平等地都給他們最好的大白牛車。接著再對舍利弗開示：「舍利弗！當時的大富長者以三車引誘兒子們出離火宅，最後給的卻都是具足種種寶物的大白牛車（譬喻菩薩法最為殊勝），遠遠超過羊車（聲聞）、鹿車（緣覺）所能乘載的寶物，而且還可以讓諸子都到達最究竟的安隱處（意指無住處涅槃），所以大富長者用這種方法，讓兒子們歡喜出離火宅後，最後還得到最尊貴、最殊勝的大白牛車（菩薩法），是沒有任何虛妄言說之過失的。」世尊說完譬喻後，接著說自己也是如此，剛開始為眾生說有三乘法道，那是因為眾生根性各不相同，並不是所有人都能夠在一開始就接受大乘法，所以如來施設種種方便，先從唯一佛乘的菩薩法中分析出其中的一小部分——解脫道（二乘法）來化導眾生，教導大眾能出離三界生死苦以後，再為宣演唯一佛乘的大乘菩薩法道；最後都攝歸於大乘法，就是希望眾生最終都能成就佛道，這樣的次第說法是沒有任何過失的。如來具有無量的智慧、威神之力、四無所畏等等諸法的寶藏，能給與一切眾生無上深妙的大乘之法；但是，因為眾生福德、智慧、根器種種條件的不同，所以並不是每一個眾生都能夠信受奉行的。因為這樣的緣故，諸佛就會用種種善巧方便力，於一佛乘中分別為三乘菩提來為眾生演說，讓眾生可以依照自己的

---

<sup>10</sup> 《妙法蓮華經》卷 2〈譬喻品 第 3〉，《大正藏》冊 9，頁 13，下 10-18。

根性去修學佛法；但是諸佛最終的目的，都是要讓眾生能夠成就唯一佛乘，而無有餘乘若二、若三。由此可知：世尊由於觀察眾生種種因緣的差異不同，才分別為三乘法道來攝受眾生，但最終目的，還是要讓眾生入唯一佛乘；因此，沒有大乘法就不會有二乘解脫道的存在，這就可以證明：大乘法真是佛說。

**第五點**、禪宗明心見性的法，就是 釋迦世尊教外別傳的大乘法，說明如下：

爾時大梵天王白佛言：「世尊出世四十餘年種種說法，云何有未曾有法耶？云何有及言語法耶？願為世間一切人天能示己自。」言了，金色千葉大婆羅華持以上佛，而退捨身，以為床座，真誠念願。

爾時，世尊著坐其座，廓然拈華。時眾會中，百萬人天及諸比丘悉皆默然。時於會中，唯有尊者摩訶迦葉即見其示，破顏微笑，從座而起，合掌正立，有氣無言。爾時佛告摩訶迦葉言：「吾有正法眼藏、涅槃妙心，實相無相微妙法，不立文字，教外別傳，有智無智，得因緣證，今日付屬摩訶迦葉。」<sup>11</sup>

大梵天王向 佛稟白：「世尊說法四十餘年，說了種種法教，為什麼卻又開示說從來沒有說過任何一法呢？可是現見世尊在世間確實以言語說法四十餘年，唯願世尊為世間一切人天開示此中真正的道理，讓大眾可以證得世尊所說

---

<sup>11</sup> 《大梵天王問佛決疑經》，《萬續藏》冊 87，頁 653，下 9-18。

的微妙法。」大梵天王說完，便將金色蓮花（金色優鉢羅華）呈獻給世尊，然後便退下並化現為世尊的法座，真誠希望世尊能夠為大眾開示及解疑。這時候，世尊並沒有開口說話，只是環顧四周拈起金色蓮花示眾。當時會中百萬人天及諸比丘們，皆不知道世尊真正的意旨，只有大迦葉尊者破顏微笑，從座而起，合掌端身正立，也沒有說任何一句話。這時，世尊便當眾向摩訶迦葉開示說：「我有正法眼藏、涅槃妙心，是一切有情生命的實相心，這個無形無相的微妙法門，不立文字，作為教外別傳之法，不論是有智慧的人或是沒有智慧的人都一樣具有這個實相妙心，一切有情於未來若具足見道的因緣時就可以證得，今天就將此微妙法門囑咐給大迦葉。」經中已清楚地開示了二個重點：

**第一個重點**、世尊教外別傳的微妙法門，就是大乘菩薩所證的明心見性妙法，從大迦葉尊者開始，天竺的禪宗祖師們代代相傳，直到達摩祖師西來，然後在中國發揚光大，直到今天仍然有東山門下的真悟菩薩，因大悲願力所持而不捨眾生，乘願再來弘傳此勝妙的無上大法。禪宗雖然本質上是直指人心、不立文字的宗派，然而證悟諸祖卻是比其他宗派留下了更多的語言文字，更以公案的方式來闡述明心見性這個真實法；所以真悟祖師所說的法，都是直指第一義諦空性心，不能外於第一義諦空性心而有明心見性可說。如果外於第一義諦空性心而說有明心見性等法，那必定都是言不及義的戲論，而與真實義佛法無關。然而第一義諦空性心的行相真的很微細，眾生不容易證得，例如《大乘入楞伽經》卷 2

〈集一切法品 第2〉開示：

大慧！如是藏識行相微細；唯除諸佛及住地菩薩，其餘一切二乘、外道定慧之力皆不能知。<sup>12</sup>

經中 佛已開示：第一義諦空性心藏識行相非常微細，眾生真的很難親證，再加上 世尊有明白告誡：對緣未熟的人不能洩漏密意，否則即成為虧損法事、虧損如來<sup>13</sup>，成就破佛正法之重罪。因為這樣的緣故，禪宗證悟祖師都不能明說密意，只好撒土撒沙、和泥和水，扮盡種種神頭鬼臉，使用種種機鋒，甚至用種種語言文字的開示，目的都是在直指真心之所在，讓有緣的眾生可以藉由參禪的方法來親證明心見性的大乘無上妙法，成為 佛所說的真實義菩薩，這也正是禪本身雖然不須立任何語言文字，但禪宗祖師們為了眾生的法身慧命，卻是立了最多語言文字的宗派之因緣所在。

第二個重點、世尊說法四十九年，圓滿了三乘菩提種種法，最後卻說「從來沒有說過任何一法」，這真的會讓凡愚大眾摸不著頭緒。如果是真悟底人，就會知道 世尊說的是如實語。為什麼？因為 世尊這句話，是以第一義諦空性心的實際理地之立場來闡述的。由於第八識空性心的實際理地無有一法存在，如同《心經》開示：第八識空性心的自住境界是

---

<sup>12</sup> 《大正藏》冊 16，頁 594，中 29-下 2。

<sup>13</sup> 《大寶積經》卷 110：【諸比丘從今已往，於不信前勿說此經，求經過者慎勿示之，於尼乾子、尼乾部眾諸外道中亦勿說之，不恭敬渴請亦勿為說。若違我教虧損法事，此人則為虧損如來。】《大正藏》冊 11，頁 617，中 12-16。

沒有六根、六塵、六識，也沒有聲聞四聖諦、緣覺十二因緣等法存在的非境界，這樣沒有境界的境界，才是第一義諦的真實境界，所以雖然空性心祂從來沒有說過任何一法，卻不妨礙空性心所出生的七轉識藉著種種緣，而有種種說法的事相出現。也就是說，第一義諦空性心本身恆處於極寂靜的涅槃境界中，哪裡有說過法！所以 世尊才會說：「從來沒有說過任何一法。」可是第一義諦空性心藉種種緣出生種種法，包括眾生的五陰世間及器世間等等，在事相上，不斷地顯現有種種法出現，不斷地為眾生顯、讓眾生受用，所以才能有 世尊說法四十九年的示現。這樣的道理，如果不是真悟底人，是無法如實理解的，因此就會有無明眾生覺得 世尊說法真的很奇怪，怎麼前後顛倒不一致呢？乃至更有愚癡大膽的地獄種性眾生，竟然說 世尊三次轉法輪前後顛倒、自相矛盾，甚至行於文字列在書中或網路貼文。事實上，世尊前後三轉法輪的說法根本沒有絲毫顛倒或矛盾，始終是法同一味，所有說法皆秉持以第一義諦空性心為根本而宣演，內容函蓋所生顯的空相以及空性與空相兩者之間的關係，只是依說法次第之淺深狹廣不同來分別為眾生解說。例如，初轉法輪的阿含解脫道，主要是站在第一義諦所生空相立場來說，而且同時開示有涅槃本際（空性心）的存在；二轉法輪的般若諸經，主要是站在第一義諦空性心的立場來說，同時說明空性與空相非一非異的道理；而第三轉法輪的方廣唯識諸經，則是更進一步深入闡釋第一義諦空性心及其所生空相諸法二者之間「三界唯心，萬法唯識」的關係，因此有種種不同面

向及方便善巧的說法出現。譬如站在第一義諦空性心的自住境界來說，世尊真的沒有說法，這是因為第一義諦空性心，祂是言語道斷、心行處滅，是究竟寂滅，哪裡會有說法。又，如果站在第一義諦所生現象界諸法的空相立場來說，世尊的確說法四十九年，不僅說到人乘、天乘，還說到聲聞乘、緣覺乘、菩薩乘。又若是同時從第一義諦空性心及其所生空相兩者之間關係的立場來說，世尊的無垢識雖然沒有說法，卻不妨礙事相上世尊的無垢識於所生之應化身中真的有說法，而且是熾然說，如禪宗祖師所說：「常說、熾然說無間歇」<sup>14</sup>。像這樣勝妙的第一義諦空性心的真實道理，眾生真的很難瞭解與體會，二乘聖人尚且無法了知，更何況是一般凡夫如何能了知。所以才會有愚癡眾生的種種顛倒見出現，妄說世尊前後三轉法輪說法顛倒；唯有真悟底人，才能真正的清楚知道世尊所謂非說非不說的真實義理，都是圍繞著第一義諦空性心而說，從來沒有外於第一義諦空性心。由此同樣可以證明：大乘法真是佛說。

從上面分析可以證明：佛陀說法四十九年，確實已經將三乘菩提法道詳細說明了，尤其是二、三轉法輪的大乘法，總共說法三十幾年，而初轉法輪的二乘法才十幾年而已，顯然大乘法道比二乘法道更廣大、更深入、更勝妙、更微細，而且是函蓋二乘法在內，所以佛需要花更多時間來解說大乘法，這也證明《勝鬘經》中勝鬘夫人的開示：【攝受正法者

---

<sup>14</sup> 《大慧普覺禪師語錄》卷 15，《大正藏》冊 47，頁 874，上 21-22。



是摩訶衍，何以故？摩訶衍者，出生一切聲聞、緣覺世間出世間善法。……又如一切種子皆依於地而得生長，如是，一切聲聞、緣覺世間出世間善法，依於大乘而得增長……。」<sup>15</sup> 意思是說，大乘法出生了一切包括聲聞、緣覺的世間善法和出世間善法，並且這一切包括聲聞、緣覺的世間善法和出世間善法，都是依於大乘法而得增長廣大，也正因為菩薩依大乘法修行而永不入無餘涅槃，用大乘法來攝受眾生，才能讓二乘法得不斷絕；在在證明：大乘法真是佛親口說的，絕不是如釋印順等人所主張的，認為是佛弟子對佛的永恆懷念而長期結集（創造）出來的。（待續）

---

<sup>15</sup> 《大正藏》冊 12，頁 219，中 7-13。

# 蒼天有眼

《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的解析  
— 密宗喇嘛教的依持典籍與佛教實際之背離

— 郭正益老師 —

(連載四十八)

## 密續自解說密教二根和合交會的本質

密教人既然挑選了《大般若波羅蜜多經》之〈般若理趣分〉這一卷來作為其編纂偽經《金剛頂經》的依據，來作為密教可以施行無上瑜伽灌頂的重要依據，因此必然要將這一卷的正理全部以密教的姪欲法來重新詮釋，這就變成了全然不同的法義。唐朝密續翻譯大家知道這件事的重要性，所以在翻譯這密教灌頂密續，多所著力，甚至為了怕有人仍然持守如來清淨戒法，因此便要翻譯印度當時的密教註解來解釋原有的密續。

如不空所譯的《大樂金剛不空真實三昧耶經般若波羅蜜多理趣釋》，將其於上述所說的《大樂金剛不空真實三麼耶經》作了「五股金剛杵」的闡釋，說明這是「男女二根交會」，以為方便導引《金剛頂經》偽經出現於世間。

《大樂金剛不空真實三昧耶經般若波羅蜜多理趣釋》卷

2：「或時他身想『吽』字『五股金剛杵』，中央祀處想『十六大菩薩』，以自『金剛』與彼『蓮華』，『二禮和合』成爲『定慧』。是故〈瑜伽廣品〉中，密意說『二根交會五塵』成大佛事，以此『三摩地』奉獻『一切如來』。」<sup>1</sup>

不空的意思是：「金剛」與「蓮華」來作「二禮和合」，暗喻「男女二根和合」；不空再引密續說「二根交會五塵」，就是說「男女二根交合」而「色塵身根交合」，將「男女二根」予以直接明說，這就是密教「十六大菩薩」的「所行境界」，和佛教本無關聯。而 玄奘菩薩翻譯《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的〈般若理趣分〉，亦將其真實義教導其弟子窺基法師，因此這佛法的般若祕密是在彰顯這如來藏的真實理，顯示真如法界不可思議，和密教以世間凡夫心來論議性愛二根之樂，實有天壤之別。

不空所譯的《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三卷，即俗稱的《金剛頂經》，即是密教人在自我感覺良好的情況下，將〈般若理趣〉法會重新添加編纂成爲密教灌頂法會。密教更將其中的「十六大菩薩生」改寫成爲這密教的「十六大菩薩」的「密教灌頂傳奇」，將佛教大菩薩一位接著一位轉變升級成爲密教的「金剛菩薩」，並且每一位「密教金剛菩薩」都以不可思議的睥睨姿態或詭異的態度來對待「佛教一切如來」，甚至誑說「諸佛一切如來」必須禮讚這「金剛薩埵」爲「諸佛如來之上的大主宰」。

---

<sup>1</sup> 《大正藏》冊 19，頁 612，中 11-15。

譚崔人本來是以附著於大乘經典 Mahayana 之上而加入密咒來發展，這是密教初期的策略，如《金剛頂瑜伽理趣般若經》和《佛說遍照般若波羅蜜經》偷偷將如來神咒置換成密教咒語；然而隨著密咒流行和普遍為人接受，因此單單插入這些咒語的作法已不能滿足密教的胃口，繼而重新定位到底誰是「法界主宰至尊」，又如何藉由終極灌頂而達成譚崔性愛，來為密續《大日經》的「密教毘盧遮那佛」布局，以及為成就「密教三昧耶灌頂」的「即身成密教佛」來鋪陳，因此先以《大樂金剛不空真實三麼耶經》來闡揚密教三昧耶，這樣幅度的更改還是未被質疑，因此最後論及這子虛烏有的「密教灌頂」之密續《金剛頂經》就出現於世了，後來再有更多版本的出現以增添補述這密教灌頂情節。

### 以《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的〈般若理趣分〉之正理與密教密續的比較

當譚崔密教人士成功地編寫了這密法後，就再也不會有人特別質疑這是否違背了 佛陀所說的真實法界理，因為這密法的背後有一近似的經卷〈般若理趣分〉，然而，如前所說，譚崔法是更改了〈般若理趣分〉，並且作了大幅度的調整，以符合密教在姪欲法的詮釋。

- (1) 〈般若理趣分〉的「金剛」，被後來的密教人士變成了密續所暗喻的「男根」：佛法的「金剛」說明如來藏的體性猶如金剛，永遠無法破壞；然而密教卻轉變為姪欲法的代名詞，以「金剛」暗喻為「男子在性交時的性器官狀態」，再藉此說《金剛頂經》契合般若旨趣，說這

才是快速成就密教道的成佛之道，以此扭曲佛經真義爲樂，這是密教附庸於佛教時的一貫作法。

(2) 〈般若理趣分〉的「當經十六大菩薩生，定得如來執金剛性」，被密教改成是「灌頂明妃」的別稱：這「十六大菩薩生」的義理如窺基菩薩說依 如來開示修神足之大菩薩可以多住世一劫或一劫多，因此「經十六大菩薩生」即喻「經過大菩薩的十六生的輩子」，即經過「十六大劫或十六大劫多」的時間，可以快速「得到如來執金剛性」，即親證「無生法忍」，成爲地上菩薩，得佛授記，轉入第二大阿僧祇劫修行位。密教則以爲這「執金剛」就是執取男根勃起，以爲密教灌頂之根本樂，「密教灌頂法會」的「密教世尊」又灌頂加持「出生」了「密教十六大菩薩」，每位都有「金剛」名稱，然後於「佛教如來」前耀武揚威。如是曲解，對如來藏之「金剛」體性無知，也不知這「十六生」即是「十六大輩子」，卻轉變成法會中還要「出生」本在現場的「金剛手菩薩」、「觀自在菩薩」、「文殊師利菩薩」，只因要湊數這「十六大菩薩」，如是荒謬至極。

(3) 〈般若理趣分〉的「金剛手菩薩」，被密教改成是「金剛薩埵」：這「金剛手菩薩」是此法會的上首大菩薩，佛法以親證這如來藏的金剛性密意當作是「執金剛」；然而在密教中，卻活生生地「出生」了另外一位「金剛手菩薩」，可是這密續的編纂者卻對此顛預之處毫無理睬：已經有現場的「金剛手菩薩」了，爲何「密教世

尊」還要動用「法力」來「出生」另外一位「金剛手菩薩」？目的何在？密教更將「金剛手菩薩」說為「金剛薩埵」，以別於「菩薩」全名的「菩提薩埵」，將密教求取「金剛」的目的昭然若揭，因為佛法說此「金剛」是以如來藏為「菩提根本」，結果在密教手中，卻變成了三界中之欲界愛的男根「金剛」。密教又說人人都可行意密之法，幻想與「金剛薩埵」合體，以獲至「金剛薩埵」全部「功德」，如是再與女子交姪而不洩精，在房中術的異想世界中，享受樂空雙運之樂，將色界有情摒棄的欲界男女之樂當作至寶，墮不如理作意之想。

- (4) 〈般若理趣分〉的「一切如來和合灌頂」的說法，被密教改成是「一切如來與其明妃和合以諸淫水來灌頂行者」的意思：佛法中，一切如來一起放光加持十地菩薩，因此這「和合」是「一起」的含意；但在密教對於「和合」有特別的含意，強說法界「一切如來」都無法捨離貪愛，都被欲界愛所拘束，都無法脫離男女欲，都有明妃隨侍在旁，所謂的密續「和合」就是「男女二根和合」的意思。這樣的褻瀆如來之舉，真的是令人嘆為觀止。
- (5) 〈般若理趣分〉的「智印」，被密教改成是「灌頂明妃」的別稱：佛法所說的「智印」是說以親證如來藏而了知三界一切諸法都是此如來藏所生所顯，由此親證而出生般若智慧的總相智、別相智、道種智、一切種智，如是印定此法界性即是如來藏性。然而不信此佛法真實義的

密教不事親證法界根本，不生般若智慧，卻自說這「智印」就是行灌頂法中的「明妃」女子，將與密教人一起之行姪者當作是佛法的「般若智印」，如是顛倒。

- (6) 〈般若理趣分〉的「如來祕密法性」的說法，被後來的密教人士變成了密教的「祕密灌頂」：如來藏就是如來祕密法性，學人親證這法界的根本密意後，理解這如來藏的不可思議處，一一可以現觀，不再是「語言文字」，也非設想之「物」，而是自己的真實心，其體性無分別性如是分明，在自己的意識心一直分別的當下，有這另外的一個心一直不分別，如是兩個心的體性全然不同，這樣的密意是「如來祕密法性」的根本，由此根本心含藏一切無量無邊的種子功能，最後學人在無數劫的菩薩行中，一一親證此功德體性，圓滿佛道。密教不願接受佛法，因此矯設灌頂，直說快速成就，於灌頂中，以男女二根和合稱為「密教無上瑜伽灌頂」，由於不便明說啓齒，便說此為「祕密教」，如是者糾集男女祕密聚會，苟且姪樂，畢竟無有一分佛法修學入道的體性，被灌頂者只是被「即身成佛」的「迷湯」強行「灌入」腦海中。
- (7) 〈般若理趣分〉的「金剛身印」、「金剛語印」、「金剛心印」，被密教改成是「三密」印的別稱：佛法的「金剛身印、金剛語印、金剛心印」皆是依此如來藏心而說，以親證如來藏發起般若智慧，如是印定此法界根本，這樣而說是「金剛印」。然而密教改成三密：手結密教之印、口唸密教之咒、心想密教之真如月輪與月輪上的金

剛杵，再想自身與密教之金剛薩埵無二無別，三想與女子智印明妃一起行姪，大樂中自有空性，如是樂空不二、樂空雙運以為是諸佛如來境界，如是自我催眠幻想，然而既然違背法界如來藏真實理，終究唐捐其功，以無有一絲一毫知悉如來藏根本體性的緣故，此密教之祕密教亦無祕密可說，皆是附會之言。

- (8) 〈般若理趣分〉的「大貪」，被密教當作是「男女貪欲」的別稱：如來的囑咐是要菩薩行者永遠記得這無上菩提企求的法貪，不論如何難行，也要勇往直前，繼續精進，不應生二乘涅槃念，不生無餘涅槃想，不可入無餘涅槃，要於生死中成就無上菩提之大法貪，不當棄捨；然而密教是將男女欲愛當作是大貪，依仗自己不洩精的房中術，終日執持男根與女子行姪；如是大貪，唯有惡趣相應。

### 改寫佛典以為密續之法源根據 製作性愛密續

從上說明，可以清楚看出譚崔密教人居心叵測地改變了〈般若理趣分〉的法義，變成了他們自己想要的姪欲密法。這樣的時空背景當初是怎麼發生的呢？

當譚崔密教行者要來佛門出家時，基於 佛陀攝受眾生的悲憫情懷，後代的僧侶必然接受這些譚崔人來佛門中出家，然而如果有人是不懷好意地進入佛門呢？一開始表面上接受佛教戒律而循規蹈矩，但在抱持著建立一個密教王國的企圖下，勢必興風作浪，將清淨佛法改成他們信受的性愛法。



然而，顛覆 如來正真法義的事情非常困難，譚崔的性愛觀點根本無法於寺院生根。所以，歷史上的譚崔人到底要作些什麼，才能奪取佛教種種資源呢？於是譚崔密教人不僅到佛門出家，努力研讀法義，更藉由編纂改造佛教典籍，以爭取譚崔密教法義發展的空間，所以，密教人透過下列方式進行佛門典籍的改造：

- (1) 在原有佛典穿插幾個密教句子，或將原先的法句刪除，置換為譚崔法句；或是穿插密教的咒語，這就是此處所說的將〈般若理趣分〉作此更動的密續《金剛頂瑜伽理趣般若經》和《佛說遍照般若波羅蜜經》，以標榜為密教作品，並將原有的如來神咒取代。或是在編輯上繼續得寸進尺，將整個一大段落描述密教之法的內容直接添加進來，這就是佛經《大乘本生心地觀經》遭到密教人士植入不相干的密教「月輪觀」與「手印」等法，至於詳盡辨正容後說明。
- (2) 依據佛典內容，維繫其法會開始的序分，然後將內容另行改易為一獨立的譚崔密續，在看似有共同的法會緣起的情況下來魚目混珠。這就是小幅度變動〈般若理趣分〉的密續《大樂金剛不空真實三麼耶經》，這同樣是一卷，但內容已摻雜密教法義，如前所說。
- (3) 引用前述的成果來製作相關的譚崔密續，卷次開始大幅度增加，如唐朝不空譯的三卷《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即俗稱的《金剛頂經》，又如宋朝法賢譯的七卷《佛說最上根本大樂金剛不空三昧大教王

經》，又如宋朝施護譯的三十卷《佛說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三昧大教王經》，內容已經五花八門，將當時印度婆羅門教的曼荼羅壇場以及其中的儀軌含攝進來，創造了密教無上瑜伽灌頂行門，在這樣的異想世界中安住。

時值末法，很少人真正瞭解大乘佛教法義，譚崔人作出幾本範例，從事第（1）、（2）項目的製作，再將修改過的卷宗大量流通，發給各個寺院，然後再派人到這些寺院出家，顯揚傳布。其中所增添的譚崔密教的部分已包含了佛法名相，偽裝成佛法，又保留原有佛教法義，便能達到魚目混珠的效果。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有六百卷之多，密教人隨意取出其中一卷來改寫，便不會因此特別惹人注意，密教便將原本〈般若理趣分〉的「天界處說法」當作是其「性愛」的「天瑜伽」準備，將世尊所說「遍照如來」之體性當作是密教演說「意識心境界為真實我」的「密教大日如來」，將原本的「諸佛如來一起來為九地菩薩」的「和合放光灌頂」改成密教「男女二根性愛和合」，將原本的「親證如來藏而生起般若智慧印定法界實相」的「智印」改成「密教之佛母明妃」，將原本列為佛教上首菩薩的「金剛手菩薩」改成密教最名聞遐邇的「密教金剛手菩薩」，成為「佛教一切如來」的「增上主宰」，以宰制「佛教一切如來」。經過如是惡意改寫或暗喻之後，這全新的密法已獨立於佛法之外，突顯出密教譚崔的姪欲破壞佛法的特質。

結論是密續《金剛頂一切如來真實攝大乘現證大教王經》在法會序分抄襲了《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的〈般若理趣分〉，然而其後內容都完全脫序，表面充滿佛教名相，然而實質上卻都安置了外道法。因此不論是此處《金剛頂經》的金剛灌頂，乃至於後來的時輪灌頂，皆應遠離。

## 第五節《金剛頂經》的「月輪說」與佛典的「月輪」之間的探討

佛經也可檢索到「月輪」的說法，然而與密續《金剛頂經》的「月輪說」卻存在著巨大的差異，請見佛典的說法有何不同。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50：

復次，佛子！譬如月輪有四奇特未曾有法。何等爲四？一者，映蔽一切星宿光明；二者，隨逐於時示現虧盈；三者，於閻浮提澄淨水中影無不現；四者，一切見者皆對目前，而此月輪無有分別、無有戲論。

佛子！如來身月亦復如是，有四奇特未曾有法。何等爲四？所謂：

映蔽一切聲聞、獨覺、學無學眾。

隨其所宜，示現壽命修短不同，而如來身無有增減。

一切世界淨心眾生菩提器中，影無不現。

一切眾生有瞻對者，皆謂如來唯現我前，隨其心樂而為說法，隨其地位令得解脫，隨所應化令見佛身，而如來身無有分別、無有戲論，所作利益皆得究竟。

佛子！是爲如來身第六相，諸菩薩摩訶薩應如是見。<sup>2</sup>

所以，佛陀說的是以月亮的「圓缺虧盈」來表示諸佛可以隨方隨類隨各個世界眾生而方便示現佛身，因此化佛隨宜方便而有壽命長短、身量大小不同，而如來身永無增減，永恆常住，代表此處宣演的「月輪」是用來譬喻實際法，即說明「無形無相」的「自心如來藏」。

而且，以月亮爲例子，眾生便容易理解：如來身映現在清淨的菩提心中，如同世間一切大小河川，只要清淨無有污濁，便能於水上見到月亮映射的倒影。所以，這《華嚴經》的「月輪」是在說明隨著種種世界眾生心而示現的教化方便。

然而，密教的「月輪說」著墨於「自心是月亮的形狀」，抵觸了「自心無形無相」的正理，另外密續並無解釋「佛身示現於世間」的「佛法月輪」的道理；因此，密教的「月輪說」和《華嚴經》宣演的「月輪」本質全然不同。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79：

如是菩薩隨喜之心，超諸世間所行施福，如四洲界所有珠寶、火藥等光雖能照曜，而彼一切皆爲月輪所發光明之所映奪，如是十方諸有情類所行施福雖量無邊，而爲菩薩隨喜之心所引善根之所映奪。如四洲界所有光明，皆爲日光之所映奪，如是十方諸有情類所行施福，皆爲菩薩隨喜善根之所映奪。<sup>3</sup>

---

<sup>2</sup> 《大正藏》冊 10，頁 266，下 29-頁 267，上 14。

<sup>3</sup> 《大正藏》冊 7，頁 993，中 13-20。

這地方則是以「月輪所發光明」來映奪珠寶、火藥等光明，又以「日光」來映奪四大洲的世界光明，由此月輪、日光能映奪之譬喻而說「菩薩隨喜的善根」可映奪「十方有情布施的福德」；主旨是在說明菩薩持如是隨喜俱行諸福業事所有善根，普施十方諸有情類，願彼一切皆永解脫惡趣生死，未發無上菩提心者，令速發心；已發無上菩提心者，令永不退；若於無上正等菩提已不退者，令速圓滿一切智智，如是之「隨喜功德」，和密教的「月輪說」大相逕庭。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105：「憍尸迦！譬如依因滿月輪故，一切藥物、星辰、山海皆得增明，如是依因菩薩摩訶薩滿月輪故，一切世間十善業道藥草物類，皆得增明。」<sup>4</sup>

這卷 105 是《大般若波羅蜜多經》中，「月輪」出現最多的一卷，共二十次的「月輪」，依照「菩薩摩訶薩的圓滿月輪」，而讓一切世間十善業道更加顯耀明亮。

睽諸同一品的《大般若波羅蜜多經》說：「憍尸迦！依因如是甚深般若波羅蜜多大咒王故，十善業道出現世間」<sup>5</sup> 以及「憍尸迦！依因菩薩摩訶薩故，十善業道世間顯現」<sup>6</sup>，由此可瞭解經文主旨在說明「般若波羅蜜多」，而將「大咒王」譬喻這「般若波羅蜜多」，以「滿月輪」來譬喻「菩薩摩訶薩」轉依真如修學世出世間佛菩提道。

---

<sup>4</sup> 《大正藏》冊 5，頁 581，下 12-15。

<sup>5</sup> 《大正藏》冊 5，頁 580，下 13-14。

<sup>6</sup> 《大正藏》冊 5，頁 581，中 3-4。

然而，密教卻將譬喻當作爲真實法，並自創各種「譚崔祕奧」的「密咒」，遠離佛法真實義的總持章句；而且又別開生面地重回「意識心妄想」的「自心是長得和滿月一模一樣」的有形狀的「月輪說」，盡情著墨於五塵境界，離開佛法自心真如，而與印度教的「密咒」和「意識心常見」的關係則越是緊密。

總結而言，佛典《大方廣佛華嚴經》與《大般若波羅蜜多經》的「月輪」描述是在闡明如來運用世間事物爲譬喻真如本具圓滿功德作爲教化的方便、菩薩隨喜善根與般若法門修學，和密續《金剛頂經》基於「意識心境界」而刻意強調「月輪」的「形狀」，兩者全然不同。

### 結合「結印」與「真言」的密教「月輪觀」

再探討「本緣部」重要典籍的「月輪說」——如《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 8〈發菩提心品 第 11〉：

爾時，文殊師利菩薩白佛言：「世尊！心無形相，亦無住處，凡夫行者最初發心，依何等處觀何等相？」

佛言：「善男子！凡夫所觀菩提心相，猶如清淨圓滿月輪，於胸臆上，明朗而住。」

若欲速得不退轉者，在阿蘭若及空寂室，端身正念，結前『如來金剛縛印』，冥目觀察臆中明月，作是思惟：『是滿月輪五十由旬，無垢明淨，內外澄澈，最極清涼；月即是心，心即是月，塵翳無染，妄想不生；能令眾

生身心清淨，大菩提心堅固不退。』

結此手印，持念觀察〈大菩提心微妙章句〉，〈一切菩薩最初發心清淨真言〉：『唵（一）菩地（二）室多（三）牟致波（二合四）陀邪（五）弭（六）。』

此陀羅尼，具大威德，能令行者不復退轉，去來現在一切菩薩，在於因地初發心時，悉皆專念持此真言，入不退地，速圓正覺。

善男子！時彼行者，端身正念，都不動搖，繫心月輪，成熟觀察，是名『菩薩觀菩提心成佛三昧』。<sup>7</sup>

這一段先在「心無形相，也沒有住處」來討論「行者最初發心」，要觀察自己的「菩提心的相貌」。但內文對於「菩提心相貌」的觀察，不是學佛人以爲的「作意」或「念頭」，例如「應對眾生」的「作意」與「念頭」，更不是「消除煩惱性障」的「作意」與「念頭」，也不是「對於深妙法修學親證」的「作意」與「念頭」，不是「對於諸佛渴望親近」的「作意」與「念頭」，不是「對於成就如來十力、四無所畏、佛身種種功德」的「作意」與「念頭」，也不是「慈悲攝受眾生成就道果」的「作意」與「念頭」。

這段文字卻是以一個清淨圓滿的「月輪」在自己的「胸腔」之上，明朗光亮而安住，將此相貌當作是自己所發起清淨「菩提心」的相貌。這段文字疑似吻合《金剛頂經》對於

---

<sup>7</sup>《大正藏》冊3，頁328，下19-頁329，上9。

「月輪」與「菩提心」的描述：「密教一切義成菩薩」要成就「密教的即身成密教佛」之前的「密教一切如來」所給的曉諭，在「發菩提心」之前，得先唸一真言咒語，然後觀想「自心的形狀」之前，要先唸一段咒語，然後看到「自心是一輪月輪的相貌」。

密教者不知「菩提心」沒有真正的形體可說，卻墮於譬喻「菩提心」的月輪文字中，將「菩提心」施設為一具備形相之體，不知此處所說「菩提心」是意識心的心所法。佛法以「自身和一切有情都能成就佛果」的心意決定堅固而稱為「發起菩提心」，這就是心所想的境界，除此之外，哪有一個形體的「菩提心」可得？

密教卻墮於形相、形貌、形體的想像中，更將這想像法付之實行，想像這月輪停在自己胸腔之上，以這樣光明潔淨安住，將「菩提心」具體而微的形體化，如是者不明瞭《金剛經》所說的「不垢不淨」的意思。當知能讓眾生成佛的真心不會六塵，與「污穢」與「清淨」無有交涉，也不會發起所謂成佛的菩提心，唯有「意識心」才會於此染淨法生起種種分別，才需要發起成佛的菩提心。（待續）





# 五方佛冠？

章正鈞 老師

(連載二)

接下來說五蘊。若說某一尊佛只能轉某一蘊，或者是說只清淨某一蘊，那表示說這五尊佛，都沒有將另外的四蘊轉清淨。請問，法界中有可能會有這樣子的佛嗎？這不也就是說這「五佛」他們的證境都未圓滿，還有必須增上的空間；所以，各個都不是無上正等正覺啊！由此可見，某佛只轉某一蘊這樣子的想像真的是很荒謬，如果他們指的是真的 毘盧遮那佛、阿閼佛、阿彌陀佛等等諸佛，那他們就是在謗佛；如果他們指稱的不是真的諸佛，而是喇嘛教施設的山寨版，那他們就成為欺誑眾生的大妄語者。

接下來說五方。當然，經典中常常提到有十方世界諸佛，尤其眾所周知的《佛說阿彌陀經》中，更提到東、南、西、北、上、下……等方所的無量諸佛如來。既然十方世界有這麼多尊佛，那為什麼這五方佛冠中的五方佛，就只是他們所說的那五尊如來？難道其他的如來就沒有他們所說的功德嗎？（何況那一些功德都是在修學佛法的過程中所應親證的，不是他們說了就算的。）所以說，十方世界有無量無邊的如來，為什麼所謂的「五方佛」就只是他們所指定的那五尊如來，

其中的原因是不是也應該要說明清楚？

接下來說五大。佛法中說色蘊由地水火風四大所組成，而「空」並不是真實的法，只是依於色法的邊際之外，沒有任何一法存在而施設為「空」，或者稱為「虛空」；所以在阿羅漢造的論中，就提到了「色邊色」的這個名相。現在喇嘛教說，某一尊佛代表某一「大」的淨相，且不說四大或者是五大等色法，本來就不可說是清淨或不清淨之法，就算它有清淨相好了，如同前面再三提到的是非邏輯來看，這不就表示說這五尊佛示現之時，其「五大」並不是完全的清淨嗎？以喇嘛教所施設的「大日如來」為例，若說此佛已把色蘊轉清淨了，而色蘊是具足含攝地水火風等四大的，那就表示說他已經同時把地水火風四大都轉清淨了，怎麼會有只代表單一水大淨相的荒謬無知說法？再者，其他四尊佛要怎麼辦？因為，地水火風是具足含攝於色蘊中的法，其他四尊佛也各別只轉了受想行識四蘊中的一蘊，而色蘊及另外三蘊猶未清淨，又怎麼能自圓其說成佛了呢？而且，《金剛經》中早就說過了：「不可以身相得見如來。何以故？如來所說身相即非身相。」又說：「若以色見我，以音聲求我，是人行邪道，不能見如來。」那麼，他們依於拆解色蘊地水火風，乃至幻想能夠清淨虛妄施設而空無一法的「空大」，而來論斷諸佛的證量，自然可以知道，那其實是一場笑話。

再來說五色（白藍黃紅綠）。從這些五方佛的圖片中，還真弄不清楚到底喇嘛教說的五色，是從衣著上來說呢？還是從膚色上來看呢？或是兩者兼而有之？可是，若是從衣著上

來說，世尊所制聲聞戒要諸比丘、比丘尼著壞色衣，說的是「皆使壞色，與道相應；皆染使青黃赤黑紫色一切染衣乃至臥具，盡以壞色。」目的是不要再令行者對衣著又生起貪著的暗色，怎麼還會有大紅、大黃，甚至是鑲金邊等鮮艷的亮麗色澤？那都是與解脫道不相應的。其次，若是從膚色上來說，例如印度人的膚色多半是褐色，深褐色者有時候說是近於黑色，但也都不在「白藍黃紅綠」之中；即使是世界上的白人，也不是真的膚色純白，乃至印第安人被說是紅人，也不是那一種可怖的紅色；而膚色被畫成是藍色者，現在已經有人證明那是與「阿凡達的納美人」有關（筆者案：此說純粹只是爲了要緩和一下讀者的心境而說，並無實質的意義。）；綠色呢？除了聽過「綠度母」以外，或者是有人再仿倣「阿凡達」而設計了「綠美人」，否則還真沒聽過有綠膚色的人。（ps：突然想到 KERORO 軍曹，殘念ですね！因爲它不是人，只是日本人畫筆下像青蛙的卡通人物。）然而，實際上「綠度母」的膚色並不是綠的，現在的圖片都只會在膚色及衣著上作文章；其實綠度母是瞋恨心很重的羅刹鬼神，有天眼的人就能看見這類鬼神的身上會發出墨綠色的身光；而若是發出暗紅色身光的羅刹鬼神，則表示他的淫欲心很重；眾生因爲心性的不同就散發出不同顏色的身光，這是法界中的另一個軌則。然而不管是在衣著上或膚色上來施設建立「佛」的差別，依然是不出 世尊開示的「若以色見我」、則「不能見如來」的聖教。

再者，我們前面所看到的五方佛示意圖，其實只是裝飾

場面的「騙局」而已，他們真正的「五方佛」，所成就的「事業」，或者直截了當地說，喇嘛教法的實際本質是什麼？請看以下他們的真正「五方佛」的圖片：



五方佛

看過這圖片以後，其實也不用筆者多所言說，諸位看官聰慧敏捷，自然可以一目了然；我們撰文貼圖的目的，就是要使廣大被矇騙的眾生，能知道喇嘛教中「五方佛」這個法的本質，其實與佛法絲毫都不相干，純粹只是源自印度教性力派的外道法。而從另外兩張圖片，也就是把前面的這一張圖，加以「分解」了之後，各位就更可以明白「五方佛」這個法的本質了。至於「五方佛」這個法之中的「佛」其本質又是什麼？隨後我們馬上為各位解析。先喝口水，大喊一聲佛啊！然後，請繼續閱讀下文！



五方佛



五方佛母

那麼，看完以上從各個方面所辨正的道理，以及附帶的圖片證據之後，這樣子的五方「佛」，可以稱為佛嗎？這樣

子的五方「佛」冠，何必還要自以為尊貴地頂戴起來呢？有智慧的人，自然是立刻就可以勘破這個迷思。

再回頭來說，假如真的是「戴上了那一頂代表五方佛的五方佛冠，就能得到五方佛的加持」，因此就能「金光強強滾」，也就是說功力或者說法力因此而大增，那麼這個人的功力或法力，到底是從何而來？當然是從那一頂五佛冠而來的嘛！因為，若沒有戴上那一頂五佛冠，應該還是平常一般才對，怎麼會平白無故就法力大增呢？假如真的是這樣的話，那就不免又有一個嚴重的問題會產生，那就是大家從此都可以不用再修行了，因為要修種種的福德與智慧，真的是非常地辛苦；人人只要弄到一頂「五佛冠」，就全都搞定了，不僅從此天下太平無勞無怨，說不定還可以「即身成佛」，豈不俊哉！但問題是，既然這些功德是從那一頂帽子來的，也就是說這些功力、法力是屬於帽子所有的，那麼就算真有「證量」又與卿何干？難不成你要一天到晚戴著那一頂帽子，才能讓你保持著「有證量」？或是說，只要帽子一脫下來，你又恢復為凡夫的身分「沒證量」了？再說，既然那一些所謂的法會，都是靠著那一頂五佛冠的威神之力來加持眾生的話，那豈不就意味著說，若是在主法壇上放上一顆大西瓜，再幫它戴上那一頂五佛冠，與會的眾生萬般乞求，也同樣可以從那一頂帽子得到加持；假如嫌加持力不夠的話，還可以仿倣東、南、西、北、中的五方佛，在五個方位上都擺上一顆大西瓜，也幫它們各個都戴上一頂五佛冠，那麼這威力就更是不可小覷了不是嗎？因為，這個邏輯的前提是：「戴

上了那一頂代表五方佛的五方佛冠，就能得到五方佛的加持。」這五方佛冠現在就在，而且爲數還不少呢，並且也仍然有「被戴著」的，而所謂的加持力既是來自五方佛冠，難不成江湖之中的「藏鏡人」（法力、功夫最高深莫測的人），既然能製作出那一頂五方佛冠的工匠，應當他才是最有證量的人吧！因爲，那一頂五方佛冠是從他而有的。啊呀！這一思惟可不得了啦！因爲諸方都禮拜、供養、讚嘆錯對象了，換句話說，就是大家都弄錯福田的對象了！

也就是說，既然這功德是來自那一頂代表五方佛的五方佛冠，那何必計較是誰來戴著它才能加持眾生？應該是「人人能加持，戴了就有力」！甚至應該說就擺著不戴也行啊！既然有這麼給力的傳說，難怪大小法會很多不知實情的人，就喜歡戴上那一頂帽子來助興。當然，這樣的探討一定會令某些「有志之士」（但卻不是有智之士）跳出來「護法」，而大力討伐筆者的不是，乃至辯說：「那是因爲主法者與五方佛相應，所以感得五方佛加持主法者，絕不是你所說的，單單就憑一頂代表五方佛的五方佛冠，就可以成辦種種的功德！」可是，即便果真如是，緊接著仍然會有其他的問題產生。首先，主法者既然可以與五方佛相應，這表示主法者是有一定的證量，智慧更應該是不在話下的。那麼就要先請問，主法者是不是有那樣的智慧，可以明白《大方廣佛華嚴經》〔案：八十華嚴〕卷 12 之中所開示的道理，也就是世尊早就提到的：「諸佛子！此娑婆世界有百億四天下，如來於中有百億萬種種名號，令諸眾生各別知見。……」換句

話說，隨著眾生因緣成熟的差別不同，因此世尊在這百億四天下的娑婆世界中，有著無量無邊的方便示現，而在這個娑婆世界中，只要有一尊佛的示現教化，就足夠成辦度化此界眾生的事業；因此，絕對不會有第二、乃至是三尊以上的如來同時示現住世教化眾生的狀況。只有如《法華經》中所開示的，因為多寶如來的本願，要在一切諸佛度眾之後期，當宣說這一部甚深極甚深的《法華經》時，就會示現多寶佛塔從地湧出，多寶如來讚歎諸佛所宣說的《法華經》，以此示現來作為對諸佛所說無上法的證明，因此才可以得見有兩尊佛同時示現於同一世界；除此之外，都不會有兩尊佛同時示現於同一世界說法度眾的情形。至於世尊加持眾生，令其見到十方世界諸佛，今現正在說法，利樂有情；但畢竟都是在他方世界住世說法，而不是在此娑婆世界與釋迦牟尼佛同時示現。這就好像說，一個國家若是有兩個以上的總統，請問當國家有重大的政策必須作決定的時候，是不是要請這些總統們互相划拳較量一下，甚至是在競技場打上一架，看看最後是誰贏了，就由那一位總統來作決定呢？可以有這種情況存在嗎？這當然是不可以的嘛！所以說，假如這一位主法者真的有證量可以與五方佛相應，而感應到五方佛的加持，怎麼可能會沒有智慧能瞭解到，我們這個世界是釋迦牟尼佛所攝化的佛土，世尊三大阿僧祇劫所修證的福德與智慧，已經足夠攝受、加持一切有緣眾生，又何須更聚五佛來添亂？

再者，即便說這一位主法者，乞請五方佛同時加持，而



諸佛本著慈悲的本懷，也如其所願地加持了這一位主法者，那麼豈不是等於其他的四尊佛在對釋迦牟尼佛說：「釋迦世尊啊！您還不夠力啦，我們來幫上一手吧！」或者是釋迦牟尼佛對其他的四尊佛說：「不需勞動四位了，我釋迦牟尼佛的福德與智慧，就足夠應付這樣的小事了！」其結果是，兩種狀況都不可能發生，因為諸佛的智慧，都明白什麼時候該做什麼事、不該做什麼事；而且，對於同一個有情的同一件事，十方一切諸佛如果要來加持這個有情，那所用的方法以及所產生的結果，不論是由哪尊佛來加持，或是有幾尊佛來加持，都不會有所改變或不同，又何須勞動五尊佛來作一件相同的工作，難道怕佛陀失業？所以，一定是喇嘛教的這些假佛能力不夠，所以要多找些來充場面；但是，這種假佛不說是五個，就算五十個，甚至五百個，結果也是一樣叫作「白搭」！整體來說喇嘛教這個法的施設，就只是世間法上的戲劇表演效果罷了。而上面的那一種情況，就好像有另外四國的總統，來告訴某甲總統說：「某甲總統！您的內政都搞不定，我們就來幫幫您吧！」可能會有這樣的事情嗎？若說可能的話，就表示說某甲這個總統，快要當不成了。所以，即便是真的發生了五方佛同時現前，而這一位主法者的智慧，也真的可以與五方佛感應道交，並乞請五方佛的同時加持，而且由五佛來加持也是一佛加持的五倍功力；那麼，這一位主法者應該立刻就該想到：「五方佛的同時加持是這麼殊勝，我既然可以與諸佛感應，為何不就乞請十方佛的同時加持，那豈不更加殊勝嗎？」所以，就該立刻又乞請了另外的五方佛加入。可是，他馬上又該想到：「那

麼，若是乞請千佛的同時加持，必然是殊勝中的殊勝了！」這時候可想而知，一定會是「頭大了」！因為五方佛冠變成十方佛冠，然後又要變成千方佛冠、萬方佛冠了，頭豈能不大嗎？

所以，現在有一些寺院裡面，若是同時供著五方佛，可想而知的是，他們正是在跟大眾宣示：「我們也在修五方『佛』喇嘛教的法！」是不是因為對釋迦牟尼佛足以攝化這個娑婆世界的信心不足？是不是以為有越多尊佛的加持就越好的心態而有所貪求？說白了，恐怕只是對真正的佛、法、僧三寶的信心不足所致，所以才引生出這一些怪象。至於說，某乙捨壽後想求生西方極樂世界，因此今世每天勤念阿彌陀佛的聖號，當然也會感得阿彌陀佛的加持，但畢竟這一個法門仍然是釋迦牟尼佛所開示的，並不是阿彌陀佛在娑婆世界示現為眾生說的；同樣的，若是某乙哪一天夢見或者是眼見阿彌陀佛的化現，也只是阿彌陀佛感應某乙的因緣，或者多半的意思是某乙今世捨報的時間到了，復因下一世就要往生極樂淨土世界由阿彌陀佛來攝受了，故而得有因緣示現攝受。又好像說，釋迦牟尼佛在這一個世界示現成佛的時候，觀世音菩薩、文殊菩薩、維摩詰大士，也都是古佛慈悲而倒駕慈航，全部都是示現為菩薩的身分。雖然也常常聽到或是看到寺院中也有「萬佛殿」，但那是說十方世界本來就還有無量諸佛住世說法，而不是說一個世界裡，同時有三尊、五尊，或者是多尊佛同時同處示現而住世說法。

其次來談第二個問題，也就是說，那一頂五方佛冠的五

智，必須由大德上師的直接傳授才能得到，得到五智的傳承才能戴五方佛冠；換句話說，傳授這個法的上師，也得要先證五智，才可以戴那一頂五方佛冠。喇嘛教的這個說法，聽起來好像有一些道理，前面也說過，並不是單憑那一頂五方佛冠的本身，就具有種種的功德。可是，從前面提到五方佛之時所說的，就已經可以明白，喇嘛教中沒有任何一個法王、仁波切、上師……，對這五智的定義與內涵是了知的，所以才會拚出「某一尊佛代表某一智」等等的荒謬說法，更何況妄想他們能夠證得這五智呢？以方便假設而說，就算傳授這個法的上師，真的已經證得這五智，而他又能將這五智傳授下去，所以他自己有資格戴五方佛冠，他的得法弟子也才有資格戴五方佛冠。（筆者案：這裡說的是「假設」，否則就沒辦法在這個問題上來探討，因為這個假設的狀況實質上是不可能存在的。）但問題來了，既然是「已經證得這五智」，那是不是表示那一位傳法的上師，已經成佛了？他的得法弟子得了法之後，也有了五智，那就是又再多了一尊佛出世嘍！結果在一個世界之中，就同時有師徒兩尊佛住世了，這個道理說得通嗎？一個公司或一個國家，可以有兩位董事長或總統同時存在嗎？想當然是不可能的，否則就天下大亂了；所以，喇嘛們的說法純粹是子虛烏有的，是完全不可信的！所以即使戴上那一頂五方佛冠，也無法對眾生有實質的利益，因為戴上那一頂五方佛冠的人，本身於佛法的解脫道、佛菩提道都完全無知，只是像戲曲中的演員，戴上那一頂五方佛冠裝飾一下，順便再比手畫腳一番，以期博取些喝采與酬勞罷了。

再者，若如同喇嘛們所說，必須是具德的上師，才能戴那一頂五方佛冠的話，那麼每逢種種法會、齋口，諸方大師、小師不也都頂著那種五方佛冠嗎？就連電影、電視中的演員，也有人戴那一頂五方佛冠；其實，說穿了都只是一種花俏裝飾罷了，與佛法全不相干。所以，就像在世間福報好、比較有錢、地位較高的人，會請工匠打造比較華麗特殊的帽子；配戴這五方佛冠，就如同世俗人配戴流行的帽子是一樣的。就像皇帝、大臣、員外、一般庶民，各隨其世間福報，而配戴不同的帽子來裝扮自己而已；這五方佛冠也是一樣沒有什麼稀奇的，不管它用上多少黃金珍寶，或是花了多少精雕細琢的工藝，全都不具佛法的勝妙用處。也許喇嘛們或是瘋流行而跟著戴五方佛冠的人會抗議說：「我們並沒說『必須是具德的上師，才能戴那一頂五方佛冠』這樣的話；只是說『必須是具德的上師，才能傳授這個法』。」假如真像他們說的這樣子，那麼當那一位具德的上師，戴上那頂五方佛冠來傳授種種法的時候，他難道完全沒有智慧可以觀察到，戴那一頂五方佛冠來傳法、舉辦法會，會產生什麼樣的過失嗎？譬如：一者，諸方開始東施效顰，因為看到「有證量」的上師都是這麼作的，所以他們也一定會好想試試看，自己能不能也戴上一頂五方佛冠，就從此有了「證量」；其結果必定是讓諸方都在那一頂五方佛冠上面作文章，或說代表這個、或說象徵那個……。但問題是，真正的證量高低是從何而來？是從學人親證解脫道、佛菩提道而開始，這是覺知心經由現觀而親證的，並且隨著證量高低，而顯現出智慧

的深妙差別不同，絕不是因為戴了那一頂帽子的緣故！那一位上師假如真是具德的話，他一定會瞭解到，一旦由他開始這樣作，會引生前面所說的種種過失。當然，凡夫上師是不會警覺到的，所以才搞得在該是無比莊嚴的法會中，一個個扮得跟跳加冠的演員似的，徒然是自愚愚人罷了。請問，佛世的時候，世尊或者是任何一位阿羅漢，說法的時候（這才是真正的法會）有弄得那麼一大堆的行頭嗎？都沒有！要戴上五方佛冠才有威德嗎？都不必！仍然是三衣一鉢；因為法是由心所證，只要實證了法，這些在法上的威德，是隨著親證的行者不論到哪裡，都可以藉著隨宜說法或四威儀中自在示現的，而不在於行者的衣著、嚴飾，乃至種種儀軌擺弄。

所以，從瞭解五方「佛」的本質，再加上看了那麼多型的五方佛冠之後，我們再來思惟探討一件事：到底五方佛冠是如何演變而來的？因為，這帽子的五個瓣片上，有的是繪製著「佛像」，有的是繡上「種子字」，有的是繡上「佛」字，也有的是繡上龍等世間人視為吉祥、尊貴的圖案等等，更有的是選用金銀等昂貴的材質，並鑲以種種珍貴的珠寶。再者，其製作的年代分布時間是很長久的，如同前面所舉顯示的，有的早在 12 世紀的尼泊爾就有的；有的是在 17、18 世紀的明朝、清朝，並且是從西藏傳來的；而近代、現代所製作的，更是有著很多不同的樣貌，其實這個道理並不難理解。試想，既然現在「假藏傳佛教」中所謂的「密法」（其實那不是真正的佛法，更不是佛法中的祕密藏，因為都是做一些見不得人、不能曝光的邪淫污穢之事，所以才稱為「密法」，其實是已經把

佛法扭曲得很厲害的邪法，而世尊所弘傳的祕密藏——如來藏正法，才是真正的密法)，是早就在古印度佛教正法期之後，就開始被性力派的外道法「鳩佔鵲巢」地把佛法的正統取代了，所以在佛門中種種的儀軌及服飾被外道法羈入的現象，一定是很早以前就有的。這個世界的一般眾生，本來就都喜歡種種的珍寶，再加上想要受用五方佛冠者，隨著其福報的差別不同，以及想要求取廣大的名聲，所以那一些「珍貴」的五方佛冠，或金質、或銀質、或鑲以種種珍貴的珠寶者，當然就應運而生；而福報較差的，也就只能受用繡織品的五方佛冠。再進一步想，其實都是製作五方佛冠的工匠，爲了滿足、迎合使用五方佛冠者的不同「需求」，所以才會製作出那麼多種形式的帽子；說得更白話一些，其實就只是一頂帽子而已，一頂依據使用者所想要的樣貌以及他可以負擔得起的價格，而由製作帽子的工匠製作出不同形式的客製化帽子而已。(待續)

# 救護佛子向正道—(六十九)

## 論釋印順之「能為因性」— 一剎那過去的善惡業行如何能 引生後世的果報

游宗明 老師



釋印順在《唯識學探源》<sup>1</sup> 中說：「**能為因性**是相續展轉就有的，就像植物的根莖葉一樣，成為前因後果的連索。」釋印順的意思是說，世間諸法都是前法引生後法，前法即是後法的生起因，這樣諸法就能成就相續輾轉的現象。他又說「業是過去了，但還能感果」；可是，前法既然已經不存在了，為什麼又能引生後法？為什麼業過去了卻還能感果？釋印順沒有解釋。然而，因果現象既然能夠不錯亂的如實存在，有情過去世所造作的業既然能感得後世的果報皆不錯亂，那就表示必定各自都有一個能含藏諸業種子、而且剎那至永久都不會壞滅的真實法存在。所以有情所造作的種種業行，才能被如實保存著而不會失壞，也才能在未來緣熟之時，現行而成就因緣果報的現象，這是一切有智者都必然能夠理解以及信受的正理。就好比植物的種子雖能長出根莖葉乃至發育而長成，然而種子也要依附於大地才能發芽乃至成長，不是存在於虛空之中；也就是必須要依附於大地作為根本，在外界的水分、陽光、空氣等等緣具足，種子才有持續變異與生長的功能。然而，釋印順卻說：【為解決這因果不相及而能成

<sup>1</sup> 釋印順著，《唯識學探源》，正聞（台北），1992.3 修訂二版，頁 174。

爲因果的現象，才採用了種子生果的比喻。】（《唯識學探源》頁 168）【後代的唯識學者，雖大談種子，反而有些隔膜了。】（《唯識學探源》頁 174）釋印順的意思就是說「緣起諸法都能展轉互生，只要有根就能生莖長葉，而不需要有大地作爲根本的所依」，若果真如此，那麼談種子就是多餘的了。由釋印順的論述，可以看出他既無法解釋因果現象的事實，更完全不懂唯識學中所說「種子」的正理，更是堅持否定 佛陀所說有根本因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認爲不需要有根本因就能成就諸法流轉及因果酬償等現象。然而，否定了「第八識」的存在，就必定是落入聖教所破斥的「諸法自生、他生、共生、無因生」的邪謬惡見中，結果自然是跳脫不出斷常二邊的外道邪見。

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3 云：【云何應知此第八識離眼等識有別自體？聖教正理爲定量故。謂有大乘阿毘達磨契經中說：「無始時來界，一切法等依；由此有諸趣，及涅槃證得。」此第八識自性微細，故以作用而顯示之。頌中前半顯第八識爲因緣用，後半顯與流轉還滅作依持用。界是因義，即種子識無始時來展轉相續親生諸法，故名爲因。】<sup>2</sup> 論中已清楚說明，這個無始時來界是三界一切法出生的因緣，也就是常住不滅有真實自體性而能執持一切種子的第八識——種子識，無始以來不斷地輾轉相續親生三界一切法，所以說祂是三界一切法出生的因緣。由論文中顯示出來的正理，可以清楚知道此中「展轉相續」之義理絕非如釋印順所下「根芽枝葉莖等諸異相法，體雖不住而相續轉」的

---

<sup>2</sup> 《大正藏》冊 31，頁 14，上 10-18。



無因論邪見！因為，「根芽枝葉莖等諸異相法」都是必須藉種種緣才能存在之法，若缺少了其中的某個緣就無法繼續生長，如何還能輾轉相續？而且若沒有大地作為根本的所依，那些助緣就都沒有辦法產生作用了。現象界諸法莫不如此，只要缺少了其中的某個藉緣就不能存在，如是三界諸法都沒有真實不壞的自體性，都必須依賴他法為緣才能生起，又豈能有輾轉相續親生諸法的功德？如何能成為諸法的所依？又如何能成就因緣果報的酬償？因此，必定只有真實常住的第八識如來藏，才能作為三界一切法的所依，才能有一切法輾轉相續地從第八識真如心出生與顯現，譬如種子要依附於大地一般。再者，從植物種子生根芽枝葉莖等譬喻業果的現行來說，如果沒有種子的存在哪會有根莖葉花乃至果等法的出生呢？難道能從無中生根芽枝葉莖諸有嗎？以一般的世間智慧也知道這是不可能的！就如同植物種子的道理一般，種子不能離於大地而成長，世間諸法更不能外於根本因第八識如來藏而出生與存在；所以，如果外於第八識如來藏而說能有三界一切法的生顯，那純然是外道之戲論。這個根本因第八識如來藏就是生命實相，祂無形無色猶如虛空，然而祂卻是真實而能生一切法的常住真心，若沒有大地（生命實相第八識如來藏這個根本因），連種子（一切種）都不可能存在了，更何況能生芽！所以，絕對不是憑空有根莖葉就能成為前因後果的連索而成長結果；釋印順的這種思想叫作無因論，如果他的心思有如理作意而符合邏輯，他就應該要去探究「種子為什麼能長出根莖葉花果」？這根本的所依才是佛法所要探究的核心，也就是「能為因性」所要探究的目標。

釋印順雖然也照經論而說種子，但他認為：

不論是「後色心起」，或是「因果性三世諸行」，都是說那**顯而易見**的所依相續，像根、芽、莖的相續一樣。這相續的色心，從前前引生，所以是果；它能引生後後，所以是因；前後遷流，所以叫諸行；這遷流是刹那刹那中間沒有間距的，所以叫相續。（《唯識學探源》頁176）

釋印順對於為什麼前前能引生後後並沒有加以說明，他認為既然有前前能引生後後的現象存在，那麼「前前」就是因，「後後」即是果，說這現象界諸法的遷流相續就叫諸行。結果釋印順就認為這「相續的色心」既是因又是果，所以他正是具足了諸法自生、他生、共生、無因生的邪惡見之總和！釋印順於《唯識學探源》中又說：

我們要注意！所依的相續，不是一味的，有種種的差別，這叫相續的轉變。轉變到最後，有無間生果的功能現起，像臨命終時現起明了的，或重、或近起、或數習的熏習。這無間生果的功能，非常強盛，比以前潛伏不同，所以叫差別。（頁176-177）

為何前因後果能相續不斷？主張六識論的釋印順是永遠無法如理如實回答的，因為他連意識心於眠熟時會斷滅都不知道，才會有「相續的色心」這種妄想說法，因為意識既然會斷滅就不可能是能夠相續不斷的心，不能相續不斷豈有「無間」可說？都是要靠意根觸法塵而起作意後，才能由如來藏心現起意識，這個被生之法又如何能有「無間生果的功能」存在？而釋印順卻認為只不過是如根芽生莖長葉的相續一般

「自然而有」，這就同於無因而有的自然外道思想，釋印順竟把它拿來當作佛法，所以真實的佛法他就不能相應了。釋印順說「像臨命終時……這無間生果的功能，非常強盛，比以前潛伏不同」，到底以前「無間生果的功能」潛伏在哪裡？為什麼又說這個「無間生果的功能」會有從前弱而在臨命終時「非常強盛」的差別？原因何在？這些釋印順都沒有說清楚，讓有理智的人如何能相信？也許有人會替釋印順回答說「釋印順有說此功能就『在相續展轉的所依中潛流』」<sup>3</sup>；現象界諸法能夠相續輾轉當然是有所依的，但這個所依卻不是釋印順所說的「相續轉變」<sup>4</sup>，因為相續轉變只是蘊處界諸法種子現行所呈現之生滅無常的現象而已，這個現象必須依於生滅諸法才能存在；再說，如果是不斷轉變的心，那祂必定就不是常住法，因為生滅法自己都需要有所依了，又如何能成為諸法的所依？釋印順又說：【「界」，才是正面說明這能生後果的功能性。界，在佛經上，有重要的地位，像十八界……界是生本義，也就是因義，本是佛教界共有的解說。】（《唯識學探源》頁 172）可是釋印順不知道，十八界等諸「界」都只是第八識所含藏的各種功能差別（也就是諸法的「種子」），當然不能外於第八識而有「界」（種子）的存在。所以釋印順

---

<sup>3</sup> 《唯識學探源》頁 177：【功能，從前心引起以來，在相續展轉的所依中潛流，到最後才顯現出來，這已到感果的前一念了。「鄰近功能」的鄰近，是快要鄰近生果的階段。相續、轉變、差別與鄰近，應該這樣解說！】

<sup>4</sup> 《唯識學探源》頁 177：【所依既然相續轉變，潛流的功能，也在相續轉變，這是不言而喻的。不過，先軌範師的「思所熏習微細相續漸漸轉變差別而生」，已經是專依種子而解說的了。】

應該要再進一步探討種子依於何處，或是種子潛藏於何處。如果他有善根，願意信受佛語真實，才可能探究到生命的本際——第八識如來藏的所在，否則都只是在門外摸索而已。然而釋印順既然否定第八識的存在，當然也就不相信大乘佛法的唯識正理，所以才會說：「後代唯識學上的種子說，顯然是根據這如種相續生果的理論而演化成的。」顯然地，他不知道界就是第八識所含藏的諸法種子，又因為無法對種種因果現象提出合理的解釋，所以下說「界是生本義」，一下又說「種子說是演化成的」，如此前後自語相違、顛三倒四，實在讓人不知所云。釋印順雖然講《唯識學探源》，但卻是在否定「三界唯心、萬法唯識」的根本因第八識阿賴耶識，他所謂的「探源」恐怕探到驢年亦夢不到此「源」！

釋印順既說「專依種子」，但他卻不承認有種子所依的常住心體，也就是能夠普遍執持世出世間一切法種的常住心第八識如來藏，而認定有個意識細心為常住不滅的；但是，現見意識細心仍然屬於意識，是會斷滅的心，絕對不可能執持種子，那種子要含藏於何處？釋印順說：「所依既然相續轉變，潛流的功能，也在相續轉變。」然而這些會轉變的法本身一定是生住異滅的依他起之法，背後就一定還會有「所依」，那就絕對不會是佛法中所說諸法真正究竟的所依——不生不滅、能為因性的涅槃本際第八識如來藏。第八識如來藏自體不是生滅變易之法，而是常住、本來自在的心體，所以祂才能夠是一切法的所依，就連釋印順能夠有所謂「會相續轉變的所依」的這種妄想，也必須要依於這個真實本際才能存在。因此，釋印順認為沒有本際真實存在，只要有前前就

能引生後後，將這種前後遷流的諸行認為是能為因性的思想，乃是無因而有的外道邪見，當然不是佛法。

釋印順說：【能為因性的功能，是熏習所成的……無性《攝論釋》（卷二）說：「若言依止種類句義，六種轉識或二剎那同一識類，或剎那類無有差別；由異品故，或即彼識或彼剎那有相熏習。……且有爾所熏習異計，或說六識展轉相熏，或說前念熏於後念，或說熏識剎那種類」。】（《唯識學探源》頁177）釋印順把《攝大乘論釋》中說的「前念熏於後念」拿來解釋說能為因性的功能是熏習所成的，這不僅是錯誤的，而且分明是存心斷章取義來曲解論意！因為，事實上《攝大乘論釋》卷2中說的是：【……或說六識展轉相熏，或說前念熏於後念，或說熏識剎那種類，**如是一切皆不應理。是故唯說阿賴耶識是所熏習，非餘識者，是為善說。**】<sup>5</sup> 論中分明指出六識心熏習所成的一切法種，都是執藏於第八識阿賴耶識中，而這樣能夠受熏、持種的功德體性不是其他六識妄心所能成辦的。而釋印順不肯信受有真心第八識，又對聖教所開示諸法所依第八識心體的恆常不變易性，以及第八識含藏可受熏變易種子的道理無法理解，以致混淆不清，更不知道第八識能受熏是依於佛地前尚有有漏法種可受熏變易而說，非是**能為因性**的第八識心體是**熏習所成、相續轉變**的。如是讀者應當了然於釋印順不顧、不解聖教所開示正理，執意把第六意識強行曲解為具有第八識如來藏「能為因性」的功能，這個故意的荒謬錯誤卻不能說是讓人笑掉大牙的事，

---

<sup>5</sup> 《大正藏》冊31，頁389，下17-20。

因為對於正信的佛弟子而言一點也不好笑，事關眾生的法身慧命，這是很嚴肅的，一旦有錯可能就萬劫不復，豈能掉以輕心？更何況是故意造作謗法的大惡業，後世多劫的三途果報焉能得免！釋印順說：「依《攝論》……證實了唯有阿賴耶識才是受熏者。」（《唯識學探源》頁 180）此阿賴耶識就是諸經論中明確開示的根本因第八識，奈何釋印順因業力所牽、無明所障，只相信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邪見，堅持不信有第八識阿賴耶識，明裡、暗裡否定世尊及諸大菩薩的開示，即使引述了聖教中的正確開示也自意妄想地來加以錯解及推翻；因此，無論他再怎麼努力去解釋「能為因性」的道理，最終都只會落入斷常二邊的錯誤邪見中。所以，執持六識論的西藏密宗四大派—喇嘛教—絕對不是主張八識論的佛教，這是顯而易見的，偏偏有一些不明就裡的人還相信六識論的西藏密宗四大派，用漂亮的名詞來美化裝扮，把喇嘛教說成是「**藏傳佛教**」，混淆視聽戕害中國文化傳統的真正佛教；如果讓主張六識論邪見的西藏密宗（喇嘛教）入篡正統佛教，那麼八識論正理的佛教將會被外道邪見所取代而變成非佛教，則佛教危矣！天竺佛教就是如此被譚崔密教李代桃僵而滅亡的！是故，真正的佛弟子對釋印順這種邪見，絕對不能視而不見地任由它蔓延滋長，否則佛教必定會提早滅亡。

不論是人類或動物的生長、死亡，或是植物乃至器世間山河大地的生滅，都不能只從現象上說「前前引生後後」這樣含糊的一語帶過；如果不信受現象界緣起諸法背後必定有常住的實相法作為所依，則不論修學解脫道或是佛菩提道都永

遠不會有實證的因緣。就像是河流的水會川流不息、池塘的水能靜止不動，這些現象的背後都是有原因的，對於世間學問尚且需要深入探究，發大心的學佛人當然更要打破沙鍋追究探索到底，才有可能探究到萬法的根源。譬如植物的生長是因為有種子，種子的形態千差萬別，而種子為什麼會發芽？這也是有原因的——包括植物學上的緣因，乃至共業有情的法界實相為根本因；有的人甚至會把探究物種起源的問題推究成先有雞或先有蛋的死胡同，各憑妄想臆測而各說各話，根本就無法找到萬物起源的根本原因。佛法不是在語言文字上考證研究的戲論，而是真實可知可證的究竟法，佛法的根本核心就是第八識真如心，這個真心就是不論從任何角度去探究，乃至不論是先有雞或先有蛋，探究到萬法的起源都只能「齊此識而還」，永遠無法超過這個根本因第八識如來藏。學佛的目的就是要瞭解生命的根源，要探究現象界諸法背後的真實相，而這一切的答案唯有入於佛菩提道的法中實證第八識之後能漸次通達乃至究竟了知，所以生命最圓滿的境界就是成佛。

能為因性的因，講的就是常住不滅、能生萬法的根本因，佛法也稱之為涅槃本際，也就是第八識如來藏，這個本際所具有能成就萬法的自性卻不是釋印順所說「是熏習所成的」，而是法爾如是、本來就存在的；第八識心體以及所具有的種種自性都不是熏習所成，只要是經由熏習所成的法都是本無今有的變異法，無有能為因性之功德。雖然眾生由於雜染惡習或是清淨法的修學，而導致如來藏所執藏七轉識相應的種種染污法或清淨法的種子，因為熏習而有變易，但第八識如來

藏心體始終不變，永遠都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種子能發芽，植物能生長，乃至器世間的成住壞空，都是因為共業有情都有如來藏這個根本因，因為三界一切法皆依八識心王的和合運作而有；而前七識又依第八識而有，如果沒有如來藏就無法前前引後後地運作，器世間也不可能成就。因為唯有祂是不生不滅的常住法，而且祂本自具有大種性自性等種種功能德用，才能是一切法出生的第一因，所以才說如來藏是萬法的根源。

三界中的萬法都是因緣具足而生，因緣散壞而滅，但會有三界諸法緣生緣滅的現象，則是因為背後有真實不滅的如來藏，這個第八識如來藏才是萬法的本際，也就是三界萬法的根本因、第一因。釋印順卻誣謗佛法講的第一因如來藏就是外道所說的「神我」、「梵我」；可是外道完全不知道真正的第一因乃第八識如來藏，外道所謂的第一因，卻是指造物主或上帝、冥性等等。因為各自不同的虛妄想也就有各種不同的「第一因」、有不同的「上帝」，這些外道所說的第一因，都是虛妄想像猜測而施設建立的，皆非真實法，既不可知也不可證，與佛教所說的第一因迥然不同，佛教所說的第一因如來藏是可以實證的義學，並非玄談。所以世尊在《楞伽阿跋多羅寶經》卷 2 中明白開示：「我說如來藏，不同外道所說之我。」<sup>6</sup>

所謂的「能為因性」，是必須具有體恆常住、能生萬法的真實體性，才能是萬法出生的根本因；但是一切蘊處界諸法

---

<sup>6</sup> 《大正藏》冊 16，頁 489，中 4。



都是有生有滅之法，也都必定要依於他法才能生起，當然沒有恆常真實不壞的自體性，更不可能出生任何一法！因此，這個根本因只能是第八識如來藏。然而當釋印順把第七識、第八識否定掉之後，他就沒有機會找到具有能出生萬法之真實體性的根本因了，因此他只能自意妄想而說「這相續的色心，從前前引生，所以是果；它能引生後後，所以是因；前後遷流，所以叫諸行」。他認為諸法能相生、諸行能自然存在，所以有根就能長莖、有幹就能長枝生葉，若問他說為何種子能發芽、能生長，他最多只能依於世間的植物學來回答你，否認了第八識的存在，當然就無法說出真正能為因性的第一因——本際如來藏。第八識如來藏是佛法的第一義諦，也就是萬法的根源，世界上許多的宗教都在追求生命的實相、宇宙的真理，但唯有真正的佛教能講出這個諸法背後的真理，並且教人實證這個真理，所以佛法真的是不可思議。為什麼說是不可思議？因為佛教所說的法都是依於真實法第八識如來藏而說，祂不是意識思惟、學術研究所能了知的境界，而這個言語道斷、心行處滅，非語言文字所能到達的境界，卻又是真實可以親證、現觀和體驗的，真的是不可思議！

釋印順針對「能為因性」所衍生出來的這些說法都是他一廂情願的想像，而且是不如理的虛妄想。真正的因果法則是佛教不共其他宗教的殊勝法義，佛教所說的因果法則如果只是釋印順這種顛頂的無因論說詞，那佛教又有什麼異於外道的特殊勝妙之處？釋印順否定第八識如來藏所產生的必然結果，就是所說的都是心外求法、言不及義的外道惡見邪說。

所謂的前前引生後後以及相續不斷的行陰，這些法難道會是無中生有、憑空冒出來的？當然是從萬法根源如來藏來的。能生三界萬法的實相必定唯有一種，所以說究竟的真理是唯一的，如果有人說究竟的真理可以有很多種，或者他所謂的真理是違背了常住實相心的真實體性，那一定是想像的虛妄法；例如釋印順說「我們要注意！所依的相續，不是一味的，有種種的差別」，這就證明釋印順對諸法所依之「相續的能為因性」完全是想像猜測的，因為第八識心體從凡夫異生位到究竟佛地，始終都是本來自性清淨涅槃，從來就是法同一味從無變易，而釋印順卻說「不是一味的，有種種的差別」，顯然就一定不是法界的真實所依。世間會有因果業力的顯現，背後的根本因即是能執藏業種的第八識如來藏，除了這個不生不滅的根本因之外，也需要有種種不同的緣，才能讓相應的業種現行，但不能離開這個持種的第一因，而能有因緣果報現象的存在，這就是佛法所說的諸法本際，也就是宇宙中的唯一真理。釋印順說：「剎那過去了的東西，它怎能引起很久以後的果報？雖可以想像它的潛在，但它是微細到不可摸的。」（唯識學探源頁 174）釋印順此說已經承認他所說的諸法所依純粹是想像的，雖然主張有那個微細的所依，但卻是屬於意識細心也不能實證，所以又說是不可知不可證；他既然不知、不解、不證法界實相及因果的真實理，卻又僅憑想像就廣造諸論來誤導眾生，顯見他對因果其實不曾真實信受；若是深信因果的人，諸行尚且嚴謹戒慎，又豈敢以邪說謬論來戕害眾生的法身慧命！因此，釋印順最根本的問題就在於不肯信受佛語，佛早已明白開示三世因果的存在

都是因為有第八識如來藏的緣故，釋印順不信有執藏業種的第八識，自然也就不可能真的深信因果，乃至造作了謗佛、破法的極重惡業也毫無所懼，真是極可憐愍的愚癡人。

如來藏能含藏一切染淨法種無一漏失，所以往昔所造的業因才能成為異熟業種而使有情在未來緣熟時承受果報，因為如來藏永恆而不生不滅，所以能在未來因緣具足時讓相應的異熟果報現行，如實地酬償善惡業果報，絲毫不爽，如同《大寶積經》卷 57 中的開示：【假使經百劫，所作業不亡，因緣會遇時，果報還自受。】<sup>7</sup> 所以，只要從因果通三世的正理來看，就知道世間絕對不會有不公平的存在。試想，有情各自的果報如果是由一神教所說的上帝來主宰，而上帝是有貪厭心、有好惡的，那就不可能會公平，而且有所簡擇、會下決定的上帝難免也會忘記，而且他的意識心一樣也會斷滅，不可能恆常無間鉅細靡遺地記錄下每一位有情時時刻刻所造作的一切業行，那更是無法公平；眾生心全都不離剎那生滅變異無常的意識境界，當然就絕不可能如實地執行因果律。因果的定律不只是世間人所說的「天道好還」，因為天道亦不能離於如來藏而有，只有有情各自本具「天上天下唯我獨尊」的第八識如來藏，才是如實示現因果的本體，才能對每一個眾生都是公平的。

菩薩戒教導菩薩，說倘若父母被殺了，也不可以為報仇而殺人，這是因為菩薩深信因緣果報，知道一切業因自有其酬償的時節因緣；就算從世間法來看，若殺了人，法官不會

---

<sup>7</sup> 《大正藏》冊 11，頁 335，中 14-15。

因他是爲了報仇而殺人就判無罪，這是世間法律上的因果；而且殺人者並不是擔負了世間的刑責，所造的殺業就能了卻，各自的如來藏都會依於殺業的根本、方便、成已而在未來世有相應的異熟果報，任誰都逃不掉，這才是真正的因果酬償。所以，真正能給一個公道、公平的是具有酬償因果妙功德性的第八識如來藏，這不是一般世間人所認知現前可見的公平，但這才是真正的公平。譬如說，欠某甲錢財的人死了，一毛錢都沒還某甲，大家都會說真不公平，可是卻也無可奈何；然而他們的如來藏不會無可奈何，未來世也許那個欠某甲錢的人，成爲某甲的父親，乖乖地把往世所欠的錢加上利息還給他，這種的酬償方式在世間可是屢見不鮮的。因此，「剎那過去了的東西，它怎能引起很久以後的果報」？就是因爲有常住不滅的第八識如來藏，能執藏有情的一切業種不令失壞，於因緣成熟時如實地酬償業報，所以說第八識如來藏執行因果報應最公平，既不會漏失也不會出錯。當眾生知道這個道理而能夠信受之後，就不敢爲非作歹了，也不會以爲欠人錢財可以不還；當人心普遍向善的時候，眾生共業所感得的福報就會增長，自然就會社會祥和，國泰民安。

剎那過去了的東西，它怎能引起很久以後的果報？就是因爲有如來藏，所以有這個因果法則的存在。因果法則是世間不變的定律，稱爲法毗奈耶；若不是這個貫穿三世的常住心第八識如來藏執持有情所造一切善惡業種，因緣果報就不可能成立。很多人誤以爲因果法則是有一個主宰者（上帝、冥性……）在作決定，但是如果有主宰者，就會有我、有人，有

人我就會有喜惡，有喜惡就會有偏差，那就不可能會公正。有人因為看見惡人得善終，好人卻凶死，因此就認為因果不可信；然而，他不知道因果不能只看這一時、一世，這一世的善終必有他往世的善因，而這一世所造的惡業必有他未來世的苦果，三世因果昭昭不爽絕對是公平的。佛法所說的因緣果報，是依於絕對的平等心第八識如來藏貫通三世而說，不同於世俗人只看一時、一世表相所說的因果；有情往昔所造善惡業種，都記存在如來藏中，而如來藏無我，不會有喜怒好惡等絲毫偏差，祂只是如實地顯現有情此世應受的異熟果報。由於如來藏不生不滅、永恆常住，所以能夠執持有情一切善惡業種而不失壞，除非果報受盡或如法懺悔才能滅除或轉變業種，否則業種不論經過多久都不會滅失，必須等到將來因緣成熟時，果報現前而平等地完成酬償了，業種才會消失，所以不是不報，只是時候未到。如來藏能如實顯現因果業報的功德力，就是有諸趣眾生在三界六道輪迴生死的原因；有情前世造作的種種業，都將成為後世所受果報的因，而異熟果報之所以能夠成就，背後的力量就是如來藏執持業種而隨緣應現的功德力所生顯的，所以說如來藏能遍興造一切諸趣眾生，祂是萬法的根源。

所以，信受因果法則才是眾生棄惡向善的最大動力，世俗人所謂的「天道好還」，意思就是老天爺會給你一個公道，在佛還沒有來人間示現之前，大家都不知道能執行因果律的「老天爺」其實就是各個有情的如來藏。世間如果多數人都不相信因果，則作惡變得無有恐懼，行善也覺得沒有意義，就

會導致道德淪喪、弱肉強食，世間就會變成殺戮戰場；然而人跟禽獸是不一樣的，人有聞熏修學正法的能力，當眾生知道而且信受有因緣果報的時候，就會努力行善，社會就會一片祥和。雖然因果法則不是只有佛教才說，但是唯有佛法才能講清楚為何會有此因果法則的事實真相。而往昔無量世所造善惡業種，到底保存在哪裡？為什麼能成就後世的異熟果報而且昭昭不爽？這都是因為有第八識如來藏這個無邊無際的功德體，但祂卻又無形無色，真的是不可思議。佛來世間示現成佛轉法輪，就是要告訴我們這一大事因緣，因為有如來藏這個不會壞滅的常住心體，我們累世修行的功德也才不會滅失，也是未來能圓成佛道的的原因，讓我們知道學佛修行是正確而且功不唐捐的，因為能自利利他所以很有意義；也因為知道八識論才是正確的佛法，六識論是外道邪見，一切的修行才有實證的可能。為什麼六識論是邪見？因為信受六識論的人不相信有第八識如來藏，不相信如來藏就無法深信乃至證明因果不謬的法則；若不能深信因果，人生就會變得醉生夢死甚至無惡不造，因為那會認為行善、修行都是沒有意義的。佛法的殊勝就是告訴我們有第八識如來藏，祂是萬法出生的第一因，我們一生所造一切善惡業行，就算都無人知道，如來藏依然如實地執藏一切法種不曾漏失；未來當業種遇緣現行的時候，福報或惡報就如實地出現了，了知這個生命奧祕的事實，就知道修行絕對是功不唐捐，知道學佛是正確的，行菩薩道未來世就會越來越好，人生就會很歡喜，這才是我們應當追求的生命意義。(待續)



# 《為報師恩，當求正法》

慶吉祥居士

(連載九)

如前所說，釋印順的「回歸印度」，只為了合理化他先入為主的偏見與謬論而找理由，因此他從經論中找到的證據，或不正確地扭曲解釋、或刻意地斷章取義（如：終不在天上成佛，解為只有「人間」才有佛教等），經過他的逆向思惟（違反正理）及擴大解釋（膨脹自我）之後，就成了世俗人眼中「獨特的創見」與「先發的孤明」，且似乎也風光地籠罩了許多學人。而他所肯定的印度經論卻是揀擇己所偏好的，而否定大乘法，只承認「阿含」與「中觀」，且於「阿含」亦非全部接受，對於「中觀」更只認取應成派的假中觀，可說是全依個人口味，只成一家之言，割裂佛法的整體性與一貫性，其所見者小（不如一宗一派），所立者俗（不重真修實證）；在見枝不見樹、坐井以觀天的心眼下，曲解佛意而別創了畫地自限的「人間佛教」，這樣的回歸，是走歧徑而離正途。再者，他對印度佛法所抉擇、宗奉的「中期大乘」，也不是般若實相的本義，而是藏密格魯派（宗喀巴）所推尊的應成派中觀——外道斷滅見的六識論；因此而有「性空唯名」的判教，當他以這種錯謬的思想來統

攝全體佛教而推崇之，並據以否定方廣諸經之唯識增上慧學與唯心真實如來藏，也就是屏棄了三乘菩提的正法，而以欲界中的外道法來倡導「人間佛教」，就可能在中國重演天竺「密教興，佛教亡」的歷史。

因此，玄奘菩薩與釋印順的不同，不是在釋印順「所宗尚的是與瑜伽行派對立的中觀學派以及原始聖典(《雜阿含經》)」，而是「護法」與「毀法」的功過對立<sup>1</sup>，因為釋印順信受藏密應成派之假中觀邪見(釋印順「性空唯名」的本質與應成派相同)，而否定玄奘菩薩所傳授的真實唯識如來藏正法(釋印順判之為「虛妄唯識」)，且倡導淺化窄化的「人間佛教」，否定有經論為證的極樂世界以及阿彌陀佛的存在，致令當代以印順思想為主流的佛教各大山頭，只剩下有名無實的表相空殼。就釋印順之偏愛「性空」與「虛妄」而否定「真常」與「實有」的思想來看，是一種斷滅見、惡取空<sup>2</sup>、虛無主義<sup>3</sup>的

---

<sup>1</sup>《護法與毀法》，佛教正覺同修會，2011年11月初版四刷，頁35-36。「印順法師則以顯教法師身分，而主動繼承西藏密教邪法，極力弘揚密宗黃教無因論之應成派中觀，明為反對密教(指斥密教雙身法)，實際則以廣弘應成派中觀之無因論而護持密教，以此而否定佛說之第三轉法輪諸經如來藏妙義，由此故令密教意識境界之雙身法獲得生存之空間；如是今時顯密二大師之弘傳密教邪法，一明一暗，同令密教得以擴大其勢力，同令佛教學人誤以為密教真是佛教，其惡劣影響極為重大深遠，……。」

<sup>2</sup>「印順所倡導『一切法空、離如來藏可有緣起性空』之邪見中，皆成大乘法中之惡取空者，皆是無因論、免無角論者。」—平實導師，《入不二門》代序，佛教正覺同修會，2007年10月初版四刷。



心態，與佛法的「實證」經驗不相應，亦是佛所不許，同時也違背了「假必依實」而當有真實常住之本體——萬法根源之第一因<sup>4</sup>的事實。佛法所說一切法的根本因（第一因）是一切有情各自本有的第八識如來藏，並非外道主張說一切有情共有的唯一「第一因」——上帝、真神、大梵天等；但這類外道認為有第一因，至少其思想邏輯是對的，只錯認了第一因是所謂的上帝、大梵天，以此相較於否定第八識如來藏（第一因）的無因論外道見者，還是略勝一籌的。

---

「佛教目前最大之憂患，乃是存在於佛教中之惡取空及常見法；前者令一切佛法修行俱成戲論，唐捐其功——一世勤苦修行終將毫無所成……印順導師以斷滅見之一切法空為般若，誤解《般若經》及龍樹之《中論》，外於《阿含經》中佛說第八識而說『佛法』，嚴重誤解阿含諸經，否定阿含諸經所說之第七識、第八識。月稱、宗喀巴、印順法師及密宗黃教，否定佛說「名色緣識」之識，彼等所說緣起性空之法即墮斷滅空中，名為惡取空者，佛所不許。」——平實導師著，《邪見與佛法》，佛教正覺同修會，2014年6月初版17刷。

<sup>3</sup> 釋印順支持「大乘非佛說」，認為世尊早已「善逝」，剩下的只是佛弟子對祂的永恆懷念，又認同「緣起性空」、「一切法空」的斷滅論，甚至將彌陀淨土視為「太陽神崇拜」。如是將龍樹中觀學解為無因唯緣的「斷滅見」，可說是虛無主義的本質。

<sup>4</sup> 凡是假有、暫有的生滅法，必定要依於一個常住不滅的真實法才能存在；這個能生的常住法與被生的生滅法，也必定是同時同處而不相在。若無「第八識真如」常住不壞，則名色等五陰諸法的出生，就只能落入「自生、他生、共生、無因生」中的一種，而這卻是龍樹菩薩在《中論》所力破的外道邪見。因為一切法不可能無中生有，而「緣起法」則只是「真實法」藉緣而出生蘊處界諸法的現象；所以，緣起假法必依於自性實有的如來藏而有，不可能獨立自在。

### 3.佛學成就，自成思想體系？

藍教授云：

他們都在陶鑄、裁量中印佛學之後，建構了自己的思想體系。玄奘的法相宗學與印公的《成佛之道》等書，都明顯地展現出他們的一家之言。<sup>5</sup>

藍教授以「玄奘以來，一人而已」為主題所撰述的相關文章，顯然只是藉 玄奘菩薩來高抬釋印順在台灣（中國？）〔案：藍教授雖然文中說「印公的影響力還未能顯著地抵達中國大陸」，然而現見佛教界普遍對印順思想的高抬與盲從，其影響力也已漸及中國了。〕佛教史上的地位；然而，這其實是對 玄奘菩薩的一種降格與矮化。從藍教授的論述中可知，他全然不瞭解 玄奘菩薩的證量、見地與作為，尤其是 玄奘菩薩與釋印順於佛法修證上之天與壤、聖與凡的巨大差異性他完全無知，因此才會從表面上的「佛學成就」、「弘揚印度佛法最卓然有成」這種世俗人的觀點來類比 玄奘菩薩與釋印順，而且是偏在稱揚釋印順一生的「思想」與特定之「貢獻」上：

印公的主要貢獻是在佛學思想方面，用古代《高僧傳》的分類法來衡量，他是「義解」類高僧。他的貢獻不在「譯經」、「習禪」、「興福」等方面。所以，筆者……並沒有將

---

<sup>5</sup> 藍吉富，〈印順法師在台灣佛教思想史上的地位〉，第六屆印順導師思想之理論與實踐—「印順長老與人間菩薩行」學術研討會，2006年5月20、21日。<http://www.hongshi.org.tw/dissertation.aspx?code=805F2B3BC28DB6EC619A00CF1168BDB1>

他視為具有全方位貢獻的歷史人物。……也不能將他的成就拿來與慈濟、佛光山、法鼓山的佛教成就相提並論。<sup>6</sup>

然而，釋印順之「佛學思想」卻是建立在否定根本因第八識的基礎上，其本質同於外道「六識論、無因論」的邪見邪思；他對印度佛法的判攝與抉擇是錯誤的，對於中國佛教的看法與批評更是偏差的，並且他崇信西藏應成派的假中觀思想、偏愛歐日世俗法的學術研究；這樣偏頗錯謬的佛學認知與思想體系，對如來正法的弘傳與復興之「主要貢獻」，顯然是負面的、破壞的，成了佛教的獅子身中蟲，連佛弟子都談不上，又如何能與佛門龍象的 玄奘菩薩相較？

以下就來談藍教授所謂的「自成體系、一家之言」。眾所周知，玄奘菩薩是學有所本、傳承分明，以整體佛法（三轉法輪、三乘菩提）為其體系，畢生翻譯諸多唯識經論，並揉合印度十大論師之說，詳釋辨正而著《成唯識論》，在中國成就了「法相唯識宗」的傳承，盛弘（護法、戒賢等人所傳）瑜伽行學，這一切宗義都如法遵依如來經教（聖教量）及自身證量而言，是佛法實證義學的傳承，是為圓滿中國佛法的內涵，為菩薩悟後起修乃至漸次具足道種智的需要，並非個人的一家之言，且看他所譯的經論如實如理即可了知。玄奘菩薩深知在佛法中是沒有創見的，三乘菩提皆必須依循 世尊聖教而修而證，因此絕無絲毫凸顯個人風格、創立個人體系以博取世間名聞的「立言」私心，他只是依其地上菩薩的證量與智慧，

---

<sup>6</sup> 同前註。

觀察中國佛法的不足，而自印度尋求正統法脈傳回中國，讓中國學人有所依循<sup>7</sup>，尤其是七住菩薩在教外別傳的「禪門」開悟之後，如何轉依如來藏，進修道種智，地地增上乃至成就一切種智(成佛)的內容。這決不是 玄奘菩薩以意識思惟創造的一家之言(玄學)，而是依三藏聖教而開顯的如來之法(義學)，是依法依智、不增(建立)不減(毀謗)<sup>8</sup>的如實說，毫不夾雜個人的私意與創見；這與世間學者爲了揚名後世而違背(或扭曲、改造)事實，乃至無中生有的創立各種抽象而不可得證的思想體系，其心態及結果是與 玄奘菩薩全然不同。

---

<sup>7</sup> 吳立民云：「玄奘法師一生各宗皆弘，並非只講唯識，否定中觀。玄奘法師著有《會宗論》，他的會通思想值得提倡。我認爲佛教“判教開宗”的時代已經過去，“圓融諸法”的時代已經到來。法相宗的四分說、三類境理論與心理學關係密切，而五重唯識觀關係到修行實證的問題，對佛教徒來說特別重要。」——《法音》1999年第4期頁39〈第二屆玄奘國際學術研討會〉<http://www.jcedu.org/dispfile.php?id=559>  
又，楊維中，《中國唯識宗通史》第三章/第三節云：「從中國佛教史上看，玄奘的譯籍數量最多、品類最齊全。……從翻譯作品的類型上說，儘管他心儀的是瑜伽行派，但他仍然立足於全面地翻譯介紹佛教的整體內容，舉凡佛教經、律、論，大乘、小乘，幾乎所有品類的經典，都有譯本現世。」

<http://www.fjdh.cn/wumin/2013/09/184338289954.html>

<sup>8</sup> 「把不存在的建立爲有，把真實存在的毀謗爲無，就是兩種錯誤的見解，是菩薩實證了大乘見道之後，要邁向初地的過程中，所必須突破的見解上的最大障礙。『誹謗見』是對法界實存的第八識或第七識的否定。『建立見』是把錯誤之法建立成法界的根源。」——參考《三乘菩提之宗通與說通》第50集，〈錯誤的三時教(二)、建立見、誹謗見(一)〉<http://www.enlighten.org.tw/dharma/5/50>

相反地，只有不事實修、全憑臆想之人，如釋印順之流的學問僧與藍教授之類的佛教學者，才會標榜自我獨特的創見；因為所謂的學術界經常只是爲了研究論文的發表，就依憑某些不可靠的證據及不完善的邏輯，以意識之考察與思惟，而取得某種暫時性的結論與自以爲是的「真理」，以此學術性活動與成果在小圈內相互標榜，建立少數人的共識。但僅憑研究所得的知識絕對無法探得現象界有爲生滅諸法的真實相，因此，不論任何領域的學術研究，所獲得的結論總是不斷地被推翻、被更新，爲能與時俱進，所以必須互相要求「創見與發明」，以維持學術研究的活力。然而，如何能以這種學術方式更新、創見佛法——法界中的絕對真理？世尊住世說法四十九年，講經三百餘會，所度有情其數無量，該說的佛法皆已圓滿具足而無餘了，究竟成佛的福慧兩足尊所說的佛法是實證的、唯證乃知的，十法界一切聖凡無可增減，行者只能依之熏習、思惟，次第修持而逐一親證，乃至究竟成佛。因此，凡是可更新、有創見的，必不真實亦不圓滿，有演變故，則不是實義佛法。歷史上也只有依附佛門的喇嘛教等附佛法外道，才會以世俗心而標榜種種自外於佛法的創見，而釋印順就是信受喇嘛教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並且借助於現代學術研究方法，而得出了許多不如法的創見(戲論)，又自意將佛法割裂而淪爲斷見與常見，並將大乘佛法誹謗爲「非佛所說」，甚至誹謗說阿彌陀佛是太陽神的崇拜<sup>9</sup>……。

---

<sup>9</sup> 《淨土與禪》，正聞出版社，2000年10月新版一刷，頁23：「所以，阿彌陀佛，……說得明白些，這實在就是太陽崇拜的淨化，攝取太陽

釋印順完全不信受佛法是以第八識如來藏真實法為宗，三乘菩提皆依此第一義諦而有，究其實乃唯一佛（如來藏）乘的真實道理；諸佛如來所開演的佛法都是依於如來藏而說，法同一味，圓滿無缺，永遠不可改變，也無可創新。

印順派所宗佛護、安惠、月稱、智軍、寂天、阿底峽、宗喀巴……等人之邪說主張：唯有六識，並無第七識意根。令佛說十八界法頓餘十七界法，這是自外於佛法的創見。又說：實無第八識如來藏，如是否定無餘涅槃之本際識以後，令二乘涅槃頓成斷滅境界，也是自外於真正佛法的創見。後又說：蘊處界悉皆緣起性空，並無一法實有而可獨存者，則其所說無餘涅槃已成為斷滅空的邪見。印順派學人如是創見而說之後，為恐斷滅見之譏，又別行建立意識細心常住不壞，藉以維持三世因果不壞之說。然而，佛已說有第八識為三世因果之主體識，並且是可證也可知的，印順何必另行發明不可證也不可知的意識細心，來取代佛說可證也可知的如來藏識？如是創見顯然無義。<sup>10</sup>

再來看藍教授所舉兩人自成「一家之言」的內容：玄奘菩薩的法相宗學與釋印順的《成佛之道》等書。

先談玄奘菩薩與「法相宗」。前引藍教授提及玄奘菩薩

---

崇拜的思想，於一切——無量佛中，引出無量光的佛名。」

<sup>10</sup> 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自序〉，正智出版社，2012年9月初版三刷。<http://books.enlighten.org.tw/bookdetail.aspx?kind=1&bkid=178>

的「佛學成就」主要表現在三方面：「龐大的譯經事業、促使法相宗形成、與佛學人材的培植」，而這三項成就都與「弘揚印度佛法」有關，「法相宗的成立其實就是印度瑜伽行派佛法的輸入」<sup>11</sup>。首先，應該要先釐清關於「法相宗」的名義及內涵；《佛光大辭典》云：

（法相宗）又作慈恩宗、瑜伽宗、應理圓實宗、普為乘教宗、唯識中道宗、唯識宗、有相宗、相宗、五性宗。……以唐代玄奘為宗祖，依五位百法，判別有為、無為之諸法，主張「一切唯識」之旨之宗派。……關於本宗之傳承，於佛陀入滅後九百年，印度有彌勒出世，說瑜伽師地論；無著稟承其說，著大乘莊嚴經論、攝大乘論、顯揚聖教論；世親亦出攝大乘論釋、十地經論、辯中邊論、唯識二十論、唯識三十頌等，更有所闡明；……護法、德慧、安慧、親勝、難陀、淨月、火辨、勝友、最勝子、智月等十大論師，相繼製論以注釋世親之唯識三十頌，瑜伽宗風遂披靡全印。唐代玄奘入印，師事護法之門人戒賢，具稟本宗之奧祕。返唐後，翻傳本宗經論，弘宣法相唯識之玄旨。受教者頗多，……而窺基紹承玄奘之嫡統，住長安大慈恩寺，盛張教綱，世稱慈恩大師，著有瑜伽師地論略纂、成唯識論述記及成唯識論掌中樞要、大乘法苑義林章等，集本宗之大成。……其後，以禪及華嚴等宗勃興，本宗教勢頓衰，……。<sup>12</sup>

---

<sup>11</sup> 同前註，藍吉富，〈玄奘以來一人而已〉，《弘誓雙月刊》75期。

<sup>12</sup> [https://www.fgs.org.tw/fgs\\_book/fgs\\_drser.aspx](https://www.fgs.org.tw/fgs_book/fgs_drser.aspx)

這是一般性的看法，然而從實證佛教的義理內涵來看，則法相宗的名稱及定位必須更精確地修正：

法相唯識宗，一般簡稱為法相宗，非屬正確；若必欲簡稱者，應簡稱為唯識宗，不可簡稱為法相宗。此宗所說，乃依八識心王為一切法主體，宣說一切法皆依八識展轉而生；為令一切學人廣知人無我及法無我，舉諸法相，一一證實一切法依八識心王而有；復證實人空法空皆依藏識而顯之真理，證實二空正理非可外於藏識而有，故名法相唯識——一切法皆唯識生。

此宗亦名中道宗，乃約此宗正理得名；小乘依涅槃本際而偏說我空，般若依藏識而偏說一切法空（不許外於藏識而說一切法緣起性空），此宗則依藏識具說我空法空，究竟中道，正顯中觀之境，故名中道宗。

亦名應理圓實宗，乃約宗義正顯真理圓滿真實而立名。依《解深密經》勝義諦圓成實正理而立宗旨；此宗教相之觀行法門，契應三乘菩提正理，圓滿真實，故名應理圓實宗。復依此宗所攝根機，遍三乘種性，教法函蓋三乘菩提，能度三乘學人各證所契菩提故，亦名「普為一切乘教宗」。若約法相而言，本宗有五種唯識觀，五位理事觀；一切有為無為法，皆歸八識心王；八識心王復歸自心藏識。以藉法相能明萬法唯識正理，究竟勝妙，故名唯識宗。若依天竺古例，此宗應名瑜伽宗，是此宗印土本名故。此宗法義具述世出世間諸地之瑜伽師境界故。

……唐太宗貞觀年間，玄奘菩薩周遊天竺十七年，受學



於戒賢論師等人，兼通三乘妙義及因明聲明之學，智冠全印。後堅辭供養，返唐盛弘此宗，大譯經論，雜揉十大論師之說，成就唯識正理，名為《成唯識論》。有弟子窺基菩薩，親得玄奘究竟正義，亦擅因明之學，著作《唯識述記》，並廣疏經論，唯識一宗乃因玄奘師資，大弘於震旦。窺基弟子慧沼菩薩，繼承宗義，作《唯識了義燈》等論，評定諸師別別異論，佛教一時歸於宗門正義。慧沼弟子智周大師，復造《唯識演秘》等，以釋《唯識述記》玄旨，佛法大興。至晚唐已，後繼乏人，宗風漸頹，不如禪宗之繼續闡揚，光耀門庭。

此宗依六經十一論，所弘宗旨函蓋三乘一切佛法，始教終教通教別教具攝圓融；唯識五位，函蓋三乘解脫果菩提果，函蓋別教五十二位修行次第，含攝十七地瑜伽師之境智行果；宣示五法三自性，以百法明門論，攝盡一切佛法，正顯人法二空真理；建立大乘小乘一切宗派佛法，令立於不敗之地，為一切外道及佛門凡夫所不能測、所不能破。……此宗教法兼通宗門，自凡夫地乃至佛地，普皆含攝。不唯宣說依他起性、遍計執性之虛妄唯識門，亦廣說圓成實性及三無性之真實唯識門。禪宗般若宗行者悟後，若不修此宗門唯識正義，則不能通達三乘教法，不能具知大乘通教別教異同，永不能入初地；悟後若能依此宗門真義廣修唯識妙理，能入初地二地，乃至未來世中成等正覺，能遍知一切法故。<sup>13</sup>

---

<sup>13</sup> 平實導師著，《宗通與說通》第七章/第九節〈法相唯識宗在佛法中之

這才是如實而完整的「**法相唯識宗**」在佛法中之定位，較之一般佛學辭典對此名相的舊說更為精確詳實。又，如前所述，傳承自印度真正的瑜伽行派唯識宗完整含攝了「**虛妄唯識**」與「**真實唯識**」二門，而釋印順等佛學研究者不解此中真實義，亦未能明辨諸師說法之正訛，遂將之妄作分類而說有「**安慧**」與「**護法**」二系<sup>14</sup>，或妄作「**法相**」與「**唯識**」二宗的區分<sup>15</sup>。而玄奘菩薩師資所傳「**法相唯識宗**」（後人又稱之為「**慈恩宗**」）之所以不應簡稱為「**法相**」宗，乃因為必須依於根本心第八識才能出生、顯現一切法的相貌，藏識是體是本（實），一切法相則是藏識的功德力用是末（虛）；從人我相、法我相，乃至三界萬法的一切相，有為法、無為法，都匯歸於八識心王，又總攝於第八識如來藏心，即所謂「**三界唯**

---

定位），正智出版社，2013年10月初版十三刷。

<sup>14</sup>《印度之佛教》第十六章/第四節〈虛妄唯識者之分流〉：「安慧承古意，末那唯我執，賴耶有法執（微習），三位無末那，要皆有見於此。護法承『唯識三十論』，賴耶側重於異熟，乃以我法執並屬之末那；轉染成淨，立清淨末那。其說無不可，而末那有法執，古義之所未明也！種子與細心，習氣心與恆行意，雜染心與心光明性；執取異熟種子，學者離合其間以談心、意之別，宜學派之爭無已。」釋印順著，《印度之佛教》，正聞出版社（新竹），2004年10月重版六刷，頁300-301。

<sup>15</sup>蔡伯郎，〈熊十力之初期唯識觀〉：「歐陽竟無在〈瑜伽師地論敘〉中，……明言唯識與法相義，並且嚴以區分二者之別……當時有些人並不以為然，太虛法師便是其中之一。其認為法相必宗唯識，不應於此區分為二宗……。」——第二次儒佛會通學術研討會論文集1997.12，頁202-215。http://ccbs.ntu.edu.tw/FULLTEXT/JR-HFU/nx90206.htm

(一) 心，萬法唯 (八) 識」。佛法的修行，須藉由對這些法相的觀行、理解，進而悟入第八識心體，也就能現見而證實一切法與第八識非一非異、同時同處和合運作，但第八識自體卻無一切法相的無相真實道理。一切法相皆不能外於藏識與所生蘊處界諸法和合運行而有，若不信受藏識的存在而偏稱「法相宗」，必落入但有假名之「虛妄」唯識斷滅空法中，就如同安慧及宗喀巴、達賴、釋印順等人之否定第七、第八識而說諸法緣起性空，成為六識論的邪見者。

後人既未見道，以意識妄想，誣蔑唯識種智為虛妄法，為不了義法；如應成派中觀師之否定根本識如來藏，近代以印順法師及達賴喇嘛為代表；……印老不信三轉法輪諸經正理，並以部派佛教之發展，而斷言唯識學為後起之說，廣著諸書以否定之，可免他人詢問彼已否證悟自心時之尷尬；……宗教二門俱未通達者，而著作《成佛之道，唯識學探源、如來藏研究、空之探究、性空學探源、印度佛教思想史》等，悉成戲論；所言俱不能至第一義諦故。否定自心藏識，外於涅槃本際阿賴耶識，而說諸法緣起性空者，名為戲論故，佛說此名兔無角論故；外於般若本際之如來藏，而說一切法空者，名為佛門中之斷見外道，……。<sup>16</sup>

法相唯識宗既然是從「印度瑜伽行派」傳入東土，則是一種有師有法的傳承，在印度是由彌勒一無著一世親—（陳

---

<sup>16</sup> 同前註，《宗通與說通》〈第七章/第九節〉。

那)<sup>17</sup>—護法—戒賢—玄奘……等諸位菩薩相繼承襲，在中國則以玄奘菩薩為初祖；玄奘菩薩不僅廣譯三轉法輪方廣唯識諸經論，並雜揉諸師之說而予以辨正楷定為《成唯識論》，而其所譯所作必皆遵依佛菩薩所說之真實義而弘闡之，雖名為新譯、今學，卻不是學術界所謂的「自成體系、一家之言」的創見。

彌勒菩薩所教授的《瑜伽師地論》，更是一部偉大的佛法概論與百科全書。……彌勒菩薩當年傳法與無著菩薩、無著菩薩傳與世親菩薩，世親菩薩傳與陳那菩薩，護法菩薩繼承陳那菩薩，戒賢菩薩繼承護法菩薩，再由玄奘菩薩領受全部法義，並參學各家，終至兼蓄九家，去蕪存菁，糅譯而著作成古今絕響的《成唯識論》一書。<sup>18</sup>

瑜伽行派唯識宗以《瑜伽師地論》為根本論，此論也是玄奘菩薩西行求法的重點，前文已有介紹；若專就中國法相唯識宗主要理論依據之一的《成唯識論》而言，也是兼取眾說而抉擇之，有破有立、有理有行，是破邪顯正<sup>19</sup>的最佳範例：

---

<sup>17</sup> 此傳承之中，陳那的見解多有不正，讀者詳見《識蘊真義》的辨正即可了知，陳那的《觀所緣緣論》所說並非全為正解，其中多有錯說之處；結論是：「安慧與陳那等二位『菩薩』之說法，一為小乘法本質而外現大乘法相之論師，一為大乘法中未通種智之論師，由此可知安慧與陳那之論著中所說諸法，多有邪謬之處，多有誤導眾生之處，不應取來作正法之論著，……。」平實導師著，《識蘊真義》第六章，佛教正覺同修會，2006年11月初版二刷。

<sup>18</sup> 正安法師著，《真假邪說》上冊，佛教正覺同修會，2008年3月改版一刷。

<sup>19</sup> 平實導師著，《邪見與佛法》：「佛屢次隨逐六師外道，親身遍至各大

今造此論，爲於二空有迷謬者生正解故；生解爲斷二重障故。由我、法執，二障具生；若證二空，彼障隨斷。斷障爲得二勝果故；由斷續生煩惱障故證真解脫，由斷礙解所知障故得大菩提。又爲開示謬執我法，迷唯識者，令達二空，於唯識理如實知故。復有迷謬唯識理者，或執外境如識非無，或執內識如境非有，或執諸識用別體同，或執離心無別心所。爲遮此等種種異執，令於唯識深妙理中得如實解，故作斯論。<sup>20</sup>

(玄奘)法師於《成唯識論》中舉評諸論師見地所未盡善之處及外道見、邪見等不了義法，建立唯識宗義，令唯識種智得弘傳於中國，若非菩薩大士，絕無如此法眼及

---

城，一一破斥六師外道，可言佛強勢乎？次如提婆、如來賢……等人，遍歷各大城破邪顯正，提婆菩薩乃至因此身遭外道毒手，爲法捨命，吾人是否可言彼諸菩薩強勢？三如玄奘菩薩遍歷當時天竺諸國，於各國皆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破邪顯正，是否可言玄奘太強勢？四如荷澤神會禪師北上東都，獨抗以定爲禪之北宗，釐定禪宗真旨，一生屢遭北宗譖言而貶謫遷徙多次，依舊破斥邪見諸師，不曾止息，是否可言其強勢？自世尊以來，真悟之師莫非如是；中國自菩提達摩祖師以降，六祖慧能、黃檗希運、南泉普願、石頭希遷、長沙招賢、玄沙師備、趙州從諗、德山宣鑒、睦州道明、普化禪師……近者如克勤圓悟、大慧宗杲、無門慧開……莫非如是，……皆因憐憫眾生被人誤導，起大悲心方敢爲之；鄉愿之人所不敢爲，未悟之人所不能爲也。若非歷代有人出而摧邪顯正賡續不斷者，佛之正法早已滅盡，豈能傳至今日……？」佛教正覺同修會，2012年6月初版十五刷。

<sup>20</sup> 《成唯識論》卷1，《大正藏》冊31，頁1，上8-18。

能耐；故揭發邪知邪見及外道過失，作眾生之導首，引眾生入佛道，……。<sup>21</sup>

玄奘菩薩所以要著作《成唯識論》，其目的乃是爲了這些原因：因爲佛門內道中人，以及外教的外道中人，都一樣的產生了邪惡的智慧，由於不正知佛法的緣故，所以虛妄的執著「五蘊中的某一蘊裡面實有常住不壞的我」，或者實有常住不壞的法性。這些內外道的修行者，對於「人我空」與「法我空」這兩門的真實義，也就是說對於大乘真諦的了義法，以及對於二乘俗諦的方便法，其中所具有的萬法唯識的正理，不能夠了知與通達，被無明瞎了法眼，完全不能真正的理解萬法唯識所生的道理，這些人就稱爲「迷惑於唯識正理的愚人」。爲了能令這些二乘愚人和大乘中誤會佛法的「惡取空」的誤會中觀的邪見者，能夠如實的了知萬法唯識的正理，所以才會寫作《成唯識論》。<sup>22</sup>（待續）



<sup>21</sup> 同前註，平實導師著，《邪見與佛法》〈許序〉。

<sup>22</sup> 平實導師著，《識蘊真義》，佛教正覺同修會，2008年12月初版三刷。

# 次法——施論、戒論、生天之論



## 平實導師 序

修證佛法之難，在業障之排除；業障排除之難，在不能了知往世曾經造作何種障法之業，是故無以改往修來及造作悔滅之善業，導致無法排除業障，終究成爲證法之障礙，令實證佛法之事遙遙無期，世世精進修行而猶不得實證，劫劫精勤而皆唐捐其功，誠爲可悲之事。

猶如《佛藏經》中 世尊所言：【舍利弗！是諸人等，如是展轉乃至我今，於其中間得值九十九億佛，於諸佛所不得順忍。何以故？佛說深經，是人不信，破壞違逆、謗毀賢聖持戒比丘，出其過惡，起破法業因緣，法當應爾。舍利弗！汝且觀之，誹謗聖人，不信聖語，受是無量無邊苦惱，不得解脫。舍利弗！有諸眾生起破法罪業，違逆不信者，其數無量；於九十九億佛所阿僧祇劫，乃至無一人入涅槃者。】

意謂如是謗法、壞戒、謗賢聖者，造如是業已，雖已歷經九十九億諸佛盡心供養、奉侍、聞法，精進修行極多阿僧祇劫之後，連初果向的功德都還無法證得；謂於諸佛所說解脫道仍不能隨順安忍，是故不得初果向功德，何況般若之證悟明心？如是「誹謗聖人，不信聖語」，「起破法罪業，違逆不信者，

其數無量」，經歷久劫多佛精進修行以後，至今依舊「受是無量無邊苦惱，不得解脫」，誠可悲矣！是故當代精進學人首要之務，無非日日懺悔往昔謗法、謗賢聖之惡業，一改往習而謙遜接受已得實證之善知識教誨，然後積功累德，繼之以實修，實證解脫之道及佛菩提道，斯可期冀。

至若修證三乘菩提之一，或欲三乘皆得實修者，懺悔滅除業障之後，仍須繼之以「次法」之實修，方有立足之基礎而得實證。然而觀乎現今末法時代諸多所謂「佛弟子、法師」者，迄無「次法」中應有之實修功德，乃竟動輒自謂成佛、成聖，連解脫道與佛菩提道之異同都無所知，妄謂已證解脫、已解般若，皆屬大妄語業。偶有善知識出世弘法，不忍此等眾人之大妄語業來世果報，出之以實說，加之以辨正，乃竟遭逢此等眾人之無根誹謗，將正法謗為邪法，將善知識之正法教導謗為邪教，於來世將必實現之謗法、謗賢聖果報視如不見，救之無門，誠可哀哉！

不論二乘解脫道抑或大乘佛菩提道，皆必須有「次法」之實修作為支持基石，乃可得證。謂諸佛如來度眾之常規，對象若非「善來比丘」，皆是先說次法「施論、戒論、生天之論」。即是布施之因果、持戒之因果、修習禪定所得生天之因果與層次。若見聞者悉皆信受不疑，已具足「次法」，又見其已有未到地定之實修，然後勸以「欲為不淨」，令其心中確實遠離欲界財色名食睡之貪著，令其發起初禪；繼之以「上漏為患」，為說色界天之禪定清淨境界雖名梵行，仍屬上漏，不離輪迴



苦；末則告知「出要爲上」，解說無色界尚有意識與定境法塵留存，不免行苦，不離輪迴，仍有生死。末後觀察學人已知已解此等三界境界，並於此等境界悉皆信爲虛妄，確認此等境界悉皆不離生死苦，然後方爲解說四聖諦、八正道、十二因緣等法，令其證得法眼淨、成初果人。

學人得初果已，於 佛陀座下乞求出家，然後山洞中或樹下坐，觀行一夜之後，若本已得初禪及以上禪定者，或是聞說「欲爲不淨」而從深心中信受，因其心得決定而發起初禪者，即因聞法後之繼續深入觀行而得慧解脫果。若是本來已具足四禪八定降伏三界愛之人，一夜深觀之後便得俱解脫果。如斯聖眾皆是觀行已畢，自知「我生已盡、不受後有」，亦知「梵行已立、所作已辦」，次日天明即來 世尊面前稟告：「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辦，不受後有。」世尊當場即予隨喜認可。

然末法時代與諸佛子談論「次法」時，求其「梵行已立」證入初禪者，實爲空泛，都不可得；應當求其實證未到地定，此爲「次法」中應當自修之果；具此定已，知已降伏欲界心，方能支持其取證初果；若無未到地定降伏欲界心之功行，而於觀行四諦八正之後自稱已證初果者，皆屬大妄語人。

而此之前，悉應知解布施之因果而實行之；果能如此，方可謂其往世曾修布施之行而有慣習，積有證果應有之福德。然後觀其信受「生天之論」否？若對四禪八定境界等生天之論都無所信，於三界層次不知或不信而論證果，欲其外於大妄語業，迨無可能。如是類人，必以欲界定、未到地定、諸禪定境

界中之離念靈知，視作涅槃出三界之境界；若猶不信善知識救護之言，當知已成大妄語業。若因此而誹謗善知識、否定正法，來世必定報在地獄，誠可哀憫！

今觀末法時世諸方法師居士，於次法「施論、戒論、生天之論」尚無真修實證，甫閱經藏或始聞四諦八正，動輒自謂已得阿羅漢果，或謂已得諸地果證，皆屬空中樓閣；又往往以之誤導眾生同犯大妄語業，故謂「一盲引眾盲，相將入火坑」。更甚者謂，於善知識救拔之言不生善心，顧視己身名聞利養故，加以誣謗，於未來世極不可愛異熟果報都無所知或不信因果，最為可憐！

今有正覺同修會中善思居士發心救護當代法師居士及諸學人，造此《次法》一書，雖悟後不久、智慧甫生，然有本會編譯組諸同修之助，及輪值親教師之增益，乃能完善連載於《正覺電子報》廣利當代。今幸連載完畢，又經編譯組集文編輯成書，得以出版利世，誠可慶也！閱之不覺歡欣，乃書之以文，即成此序，以饗佛子。

佛子 平實 敬識

於公元 2017 年春季

## 編譯組 序

對於次法的正確認知，是學佛人非常重要的基本知見，次法的修學內涵更是學人修學三乘菩提的基礎建設。次法的範圍包含了一切的人天善法，從深信因果開始到歸依三寶，乃至外門廣行布施、持戒、忍辱、精進、禪定等等，都是次法所函蓋的範圍。修學佛法的一一階段都是有次第性的，而三乘菩提每個階段的親證，都必須要有相應的法與次法之修學作為依憑，否則都是因中說果。

有鑑於次法對佛道修學之重要性，因此必須要讓學人對於次法能夠順利、正確且圓滿而無偏差的如實理解；並且，於我正覺同修會中，上從法主 平實導師、諸親教師，下至所有的正覺菩薩們，都如實地遵奉本師 釋迦如來的教示，於次法的修學上努力不懈，方有今日斷結及證悟的結果。再者，凡是正覺同修會所正式出版發行的法布施所有著作，不論是書籍或文章，都是今時後世佛教中至為重要的論典，更是我們未來世重新受生修學時的重要依據，這也是本會所有編譯組義工菩薩能夠在幕後全心付出、不求聞達，而甘願默默地自利利他的緣故。

因此，當《次法》這本書從《正覺電子報》第 96 期開始連載，編譯組於徵得作者的同意後，除了必須的查證、校對等基本工作以外，同時也對本文作了較多的補充及修潤工作；直到第 127 期連載圓滿，編譯組在這長達近三年的時間裡，義工團隊對於《次法》這本書的內容投入了相當多的時間和心力，而與本書作者善思居士共同成就每一期的連載內容。如今可喜

本書即將正式出版，意謂著將有更多的學人能閱讀到此書，並且從中獲得不同層次的受用及法利，依之實行而能作為將來證道之依憑，這絕對是曾經參與本書連載及出版之幕後工作的所有義工菩薩們都樂見及歡喜之事。

回顧《次法》連載的每一篇稿件，編譯組除了編輯作業，還經過了校對小組的義工團隊，於錯別字、標點符號等作仔細的校正，並針對有疑義之處提出標註說明及修改建議，而且內容中所有的引用文也有查證小組負責查證及比對；並且為了確保法義的正真無訛，以及兼顧文字的流暢清晰易於閱讀及理解，最後還會有多位菩薩、老師及親教師針對法義及語意邏輯的部分，再進行多次審核及修潤的工作，而這一部分的工作更是投注了相當多的時間和心力，除了必須針對法義或語意邏輯上的瑕疵加以修改及潤飾以外，為了顧及不同層次的讀者都能有所受用，而必須適度增補文章內容來增加論述內涵的深度及廣度。因此，每一篇稿件其實都經過反覆再三的校對、潤飾以及內容增刪等工作後，才能安心地呈現在讀者面前，就是希望每一位讀者都能從中獲得真實利益；乃至更是為了尚有隔陰之迷的我們，未來世繼續修學菩薩法道時，能省去摸索期的時程，讓我們一世一世於菩薩道上都能快速前進。

當然，這些校對、修潤的內容，編譯組也完全秉持尊重作者為本書之緣起功德，在每一期發刊前都會轉由作者確認後方才定稿，在此也感謝作者善思居士總是能隨喜編譯組義工團隊對於稿件增刪的潤飾處理，而能以共同成就弘護正法、救護眾生的佛事為樂，真乃菩薩心性無慢者方得如是。

編譯組的工作一直是屬於幕後性質，各項工作內容一向都是低調地默默進行；更是時時謹遵法主 平實導師的教誨，於法義乃至文字敘述上嚴謹斟酌地校對所有稿件，謹守善護密意同時廣利眾生應有的分際。今於《次法》出版前夕，承法主 平實導師慈悲愍念諸多大心而勇猛撰文護法的菩薩，以及廣大讀者今時後世的法身慧命故，藉此因緣略述編譯組於所有經手文稿謹慎處理的方式及原則，一者是對本書中所陳述的義理表示負責，再者也期願一切撰寫發表佛法相關文章或書籍者，都能以戒慎恐懼而嚴謹以待的態度來自我提醒，發言及行文之時皆能知所分際，避免任何戕害眾生法身慧命乃至謗法、壞法之事；伏願一切學人能深知法主 平實導師大慈大悲愍念眾生之至誠，是則正法萬年之久住可期，並為廣大有情謀真實之利益也。

今以《次法》出版流通在即，特以此文略述編譯組謹遵法主 平實導師之教示以協助圓滿本書之過程，是以為序。

### 說明：

《次法》於《正覺電子報》第 96 期（2013 年 11 月 1 日）開始連載，至第 127 期（2016 年 9 月 25 日）連載圓滿。即將整理出版發行於世，敬請佛弟子四眾留意及購閱，並特此恭載 平實導師所賜序文，以及編譯組之序言，先饗本刊讀者一睹為快。



# 佛菩提道必經之路

——由由居士——

少時喜歡逛廟，見了佛像就生起歡喜心，並且感到祥和安寧；這種與生俱來對佛教的親切感，讓我在成年後不由自主地想皈依三寶，成為佛弟子。只是，就像大多數人一樣，如果值遇正法的因緣尚未成熟，或是不具擇法的慧眼，就會誤入歧途；譬如末學曾一度追隨淨空法師，甚至還差點掉進喇嘛教這個附佛外道的陷井。

那時候，一直搞不明白：什麼是佛門正法？釋迦牟尼佛說法四十九年，到底是為了什麼？都說末法時期，邪師說法如恆河沙，學佛人應該怎樣才能不走彎路？一個個掛在心頭的疑問，終於在走進正覺大門後，經由佛法正知見的熏習而得以一一得到解答，所以在今年初，聽見一位師兄說可以去臺北正覺講堂求受上品菩薩戒時，毫無猶豫地當下就報名了。

飛機即將抵達，看著夜幕下燈光璀璨的臺北，讓我想起當年玄奘大師為了求法，懷著堅定的信念，不惜九死一生，用了十九年的時間，步行五萬多里才終於從佛教的發源地取回經論等法寶，而我只坐了短短三小時飛機，即可親耳聽聞地上菩薩傳授了義正法，親受上品菩薩戒，不禁深自感激過去世的「我」，不知道是多麼努力、修積了多麼大的福德，才會讓我有

今日值遇大善知識的因緣，怎不讓人分外珍惜及感恩？！

受戒前，由親教師講授十重及四十八輕戒的戒相課程，雖然教導我們的親教師身體有些微恙，仍然為戒子們詳盡說明菩薩戒的起源、根本、戒體、戒德、十重四十八輕戒之一一內涵，並慈悲告誡我們：如果想圓滿受戒得菩薩戒體，必先懺悔今生所犯之十重戒。同修會為我們安排了十多位已受戒的菩薩，每四位一組，為我們在佛前的真誠懺罪聆聽作證。戒子們的至誠悔過心真實感發，大家一邊懺悔一邊泣不成聲，懺悔完畢並三次稱說「自責己心，永不復作」，警惕自己永不再犯，也更堅定了認真持戒、修學正法的決心。

雖然明白「戒罪得免，性罪還在，來世緣熟時依舊要受報」的道理，但已不再為此擔心害怕，因為若所犯的是性罪即使沒受戒一樣有性罪，只是若已受戒而犯還要再加上戒罪，仍在學戒的菩薩只要常駐世間就有五蘊身心，難免會有違犯戒相乃至觸犯戒律的可能，但只要依止菩薩三聚淨戒的精神，堅持如法布薩，並隨時如法懺悔，堅守不犯重戒，就算進了「保險箱」，而且學佛受戒後更能深信因果不昧的道理，又有了戒律可以作為依止與警惕，所以經中開示：「有而犯者勝無不犯，有犯是菩薩，無犯名外道。」爾後世世常行菩薩道，從此就有了保障。相比之下，阿羅漢入了無餘涅槃，沒有了五蘊十八界雖然不會再犯戒，可他也因此與成佛之道絕緣，與眾生絕緣，永遠不能成就佛果！只有腦子進水才會去當不迴心的阿羅漢。

日夜盼望正受菩薩戒的這一天終於到來，爐香讚唱誦響徹大堂，對眼前的这一幕感到似曾相識：熟悉的聲音，熟悉的法服，熟悉的臉孔，熟悉的氛圍；仿如穿越千年時空，往世情景再現，不由淚如雨下，悲喜交加，幾乎所有戒子的感動之情都溢於言表而無法自己。義工菩薩們如家人般憐憫地為我們遞上紙巾，大家於是更像遊子歸鄉般地哭成一團。這到底是難過還是歡喜，誰也說不清，久別重逢的我們終於回到如來家，怎能不讓我們觸景生情呢？受菩薩戒甘願作菩薩乃是成佛所必需之基本條件，世尊為我們開示：「佛子！受十無盡戒已，其受者過度四魔，越三界苦。從生至生不失此戒，常隨行人乃至成佛。」受持菩薩戒可以超越三劫生死之苦，遠離四魔的干擾，使我們提前三劫成就佛道，而且盡未來世都有受戒的福德隨身，生生世世只要不違犯十重不可悔戒就不會失去戒體，直到最後成佛；所以任何一位大乘佛菩提道行者都必須受菩薩戒。

上品菩薩戒法會圓滿禮成後，平實導師為我們親授縵衣、答疑解惑，看著平實導師不畏年邁，依舊為弘傳正法及破邪顯正日日操勞，做為弟子如不精進修學，何以報佛恩、師恩、眾生恩！

同行九位同修，幾日下來個個法喜充滿，每天回到住處用餐時也會分享心得體會，相互勉勵要共同進步，要不佛怎會說「結交善友為第一」呢？在一個菩薩僧團中，大家都以「四依四不依」為基準，任何人有了過失、出了問題都能夠相互提醒，不至於一錯再錯，一人進步大家同喜，相互提攜促進彼此增上，這種增上緣哪裡去找？大家勇發大願，願生生世世隨同



平實導師破邪顯正，救度眾生出於苦海。諸佛菩薩和 平實導師的攝受力，讓師兄弟們往世護持正法之種子一一現行，大家再次攜手同心為復興佛教而努力，中國佛教的未來大有希望！

最後一天的行程是參觀祖師堂。義工菩薩們早已在此迎候，引導我們參觀及禮拜佛菩薩、禮拜 克勤祖師。看到 克勤圓悟祖師的聖像，那圓圓炯炯的大眼，具足威嚴又倍感親切，當下跪拜祈求 克勤祖師加持弟子能夠早日明心見性，世世與菩薩們共同荷擔如來家業，讓正法能再久住萬年；這個念頭回到居住地後，仍然久久迴盪在腦海中。

此次受戒之行圓滿結束，感恩諸佛菩薩、祖師、導師慈悲加持，感恩身邊各位善知識的引導，使末學能進入正法並堅定信受；感恩義工菩薩們的辛勤付出，也感謝往世的自己，種下了信受正法的璀璨種子，真的萬分感激及慶幸！

凡夫從初發菩提心到成佛，要經歷三大阿僧祇劫的菩薩五十二個階位之修行過程：十信、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妙覺等位，福德與智慧要具足修集圓滿才能成佛，而七住位的開悟明心雖然才只是進入內門修學的開始，卻是成佛之道所必經的重要關鍵。而明心的必要條件除了要有相應的福德外，還要能夠定慧等持，《楞嚴經》中 佛云：「攝心為戒，因戒生定，因定發慧。」平實導師所教授的無相念佛即是大勢至菩薩念佛圓通法門，能幫助行者把處處攀緣的意識與意根牢牢拴住，即是攝心，此法門對忙碌的都市大眾修動中定力甚好！參禪者不僅可以藉此動中工夫的成就而具備觀行的能

力，進而發起智慧，還可以伏除五蓋性障（貪欲蓋、瞋恚蓋、掉悔蓋、睡眠蓋、疑蓋等），加上般若知見的熏習，都是在為未來一念相應修集資糧。

最後再次發願：從今而後一定要「自利利他，修不放逸行，心無怯弱」，展現出菩薩種性的相貌，能夠讓眾生感受到「菩薩」不只是影視中述說的角色，也不只是泥塑木雕的聖像，而是活生生就在我們身旁，隨時隨地以自利利他、心不放逸的威儀行止，展現出菩薩的慈悲與智慧，從而使社會大眾對正法生起信受之心，能遠離邪法、邪師，依止正確的了義法及真正的善知識；「心無怯弱」的菩薩能為了利益眾生成就道業而勇猛精進、不畏艱難在佛菩提大道上永遠向前。此乃末學之願，願與諸菩薩們共勉，使正法久住，法運常興。

**南無本師 釋迦牟尼佛！**

**南無 阿彌陀佛！**

**南無十方一切佛！**

**南無 克勤園悟菩薩摩訶薩！**

**南無 平實菩薩摩訶薩！**

末學 由由 敬上

西曆 2016 年 12 月於北京



# 公開聲明

**緣由：** 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  
禪宗正法。」

**說明：** 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  
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  
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  
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  
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  
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  
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  
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  
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  
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  
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  
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  
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也都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鑒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眞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污 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不理性言語行爲，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爲，則必玷污 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爭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爲，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


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爲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理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任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

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戮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臺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www.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九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ototp.a/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http://hototp.a/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pinpai.china.com.cn/fangtan/20140715/26\\_5493548.html](http://pinpai.china.com.cn/fangtan/20140715/26_5493548.html)

###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v.youku.com/v\\_show/id\\_XNzQyMjU0NTMy.html](http://v.youku.com/v_show/id_XNzQyMjU0NTMy.html)

###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topics.gmw.cn/2014-09/01/content\\_12954428.htm](http://topics.gmw.cn/2014-09/01/content_12954428.htm)（光明網）

###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25.htm](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25.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18.htm](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5/content_7697118.htm)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2/content\\_7690924.htm](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2/12/content_7690924.htm)

##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题，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3-12

[http://fangtan.china.com.cn/2015-03/12/content\\_35036368.htm](http://fangtan.china.com.cn/2015-03/12/content_35036368.htm)（中國網）

[http://tv.cnr.cn/xwsx/20150527/t20150527\\_518659894.html](http://tv.cnr.cn/xwsx/20150527/t20150527_518659894.html)（央廣網，即中央人民廣播電台）

##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news.xinhuanet.com/video/2015-05/18/c\\_127813077.htm](http://news.xinhuanet.com/video/2015-05/18/c_127813077.htm)

##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8/07/content\\_8139102.htm](http://gongyi.china.com.cn/2015-08/07/content_8139102.htm)

## 九、《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九》

年代電視台「發現新台灣」採訪正覺教育基金會之訪談節目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1](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1)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2](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2)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





# 佈告欄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美國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

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爲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爲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僞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爲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爲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爲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尙未斷我見、尙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尙無慧眼——確實尙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



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post.enlighten.org.tw> 網址訂閱。若讀者欲閱覽以前各期之《正覺電子報》，可以連結至「成佛之道」網站 <http://www.a202.idv.tw> 點選正覺電子報合輯讀取。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mailto: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mailto: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mailto: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為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17 年上半年禪淨班，將於四月下旬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班開課三個月內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知見。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新班開課時間：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 3 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7 年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7/4/20(週四)、2017/4/22(週六)開課，時間為：每週四晚上 19:00～21:00、每週六下午 14:00～16:00。歡迎擇一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縣桃園市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7 年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7/4/20(週四)開課，時間為：每週四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7 年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7/4/20(週四)開課，時間為：每週四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17 年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7/4/20(週四)開課，時間為：每週四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2017 年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7/4/20(週四)開課，時間為：每週四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30～20:30、雙

週六晚上 17:30~20:30。2017 年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7/4/19(週三)開課，時間爲：每週三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下午 14:00~17:00、雙週六下午 16:30~19:30。2017 年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7/4/20(週四)開課，時間爲：每週四晚上 19:00~21:0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 ☆已遷移新址☆

九龍觀塘，成業街 10 號，電訊一代廣場 27 樓 E 室。(觀塘地鐵站 B1 出口，步行約 4 分鐘) 電話：(852) 23262231。英文地址：Unit E, 27th Floor, TG Place, 10 Shing Yip Street, Kwun Tong, Kowloon。2017 年上半年新開設的禪淨班將於 2017/4/22(週六)開課，時間爲：雙週六下午 14:30~17:30，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妙法蓮華經》詳解：平實導師講解。以台北正覺講堂所錄 DVD 放映，自 2016 年 11 月起調整爲每週六 19:00-21:00 播放；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原於洛杉磯市東方約 16 英里 (20 公里) 處華人聚集聖蓋柏谷 (San Gabriel Valley) 之工業市，已遷往新地址：825 S. Lemon Ave, Diamond Bar,

CA 91789, U.S.A。電話：909-595-5222& ( 626 ) 454-0607。共修時間：週六上午 10:00~下午 17:30。自 2016/10/1 起，每週六下午 13:00~15:00 播放台北講堂講經所錄製之《佛藏經》DVD。2015/1/10 (週六) 開設之禪淨班，隨時接受插班，上課時間是：每週六下午 15:30~17:30。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組；或於各講堂新開設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省每週二晚上講經時間——目前平實導師開始講授《佛藏經》：自 2013/12/17 開講，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聽講。

詳解釋迦世尊於《佛藏經》中所開示的真實義理，更爲今時後世佛子四眾，闡述佛陀演說此經的本懷。真實尋求佛菩提道的有緣佛子，親承聽聞如是勝妙開示，當能如實理解經中義理，亦能了知於大乘法中：如何是諸法實相？善知識、惡知識要如何簡擇？如何才是清淨持戒？如何才能清淨說法？於此末法之世，眾生五濁益重，不知佛、不解法、不識僧，唯見表相，不信真實，貪著五欲；諸方大師不淨說法，各各將導大量徒眾趣入三塗，如是師徒俱

堪憐憫。是故，平實導師以大慈悲心，用淺白易懂之語句，佐以實例、譬喻而為演說，普令聞者易解佛意，皆得契入佛法正道，如實了知佛法大藏。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為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第六講堂在地下一樓、二樓，為開放式講堂，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自 2014/10/07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已經開放第五講堂，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將來第五講堂若已滿坐，再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佛藏經》，再次演示「此經」深妙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一第八識如來藏一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

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台北、新竹、台中講堂於 2017/5/14（日）&台南、高雄講堂於 2017/5/21（日）上午 09:00 將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八、台北講堂將於 2017/6/11（日）上午 08:5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九、2017 年上半年禪三第一梯次於 4/7（週五）～4/10（週一）舉行，第二梯次於 4/14（週五）～4/17（週一），第三梯次於 4/28（週五）～5/1（週一）舉行；2017/1/2（週一）開始接受會員報名，2017/2/7（週二）報名截止，2017/3/27（週一）、2017/3/30（週四）、2017/4/1（週六）開始郵寄禪三錄取通知。

十、本會將於2017/5/7(週日)同步台北、台中、台南及高雄講堂，2017/5/6(週六)於大溪正覺祖師堂，舉辦佛曆2561年浴佛節法會。法會於上午九點開始，期間恭頌《浴佛恭德經》，當日灌沐如來像活動則持續至下午五點。歡迎正覺佛子擁躍攜眷參與盛會，現場領受莊嚴肅穆的氣氛，一嘗如來正法之芬芳，亦期待一切有緣佛子光臨法會現場，沐浴如來聖德芳香。

十一、2017 年上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爲：1/28、1/29、1/30、3/5、5/6、5/7。(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爲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十二、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爲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爲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三、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爲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四、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爲禪門照妖



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五、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

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 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六、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八、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十九、黃正倬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3 月 1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二十、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

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一、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二十二、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

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三、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4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亦於 2010 年 4 月初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凡夫及二乘聖人所不能實證之大乘別教般若菩提——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現今末法之世，並非只有極少數人能聞、能證，您若願意修學，也一樣有證悟的機會；今摘錄本會郭正益老師以及前現代禪副宗長張志成等人所撰寫的親證如來藏之見道報告，以及一篇本會已經七年未見的眼見佛性報告，總計二十一篇；以此見證宗門正法仍然絲縷不絕，而且正在廣利學人，以利菩薩心性的學人發起求悟般若實相之大信心。這些已經見道的學員們，遍於社會各階層中，都能不受學歷限制，所悟悉皆相同無謬，已證明法界實相之證悟不因學歷高低、更不因世俗身分地位差異而有不同，更為末法時代求悟般若之學人指出光明的正途。本書中的二十一篇報告，敘述各種不同的見道因緣與過程，是參禪求悟者必讀之佳作。

二十四、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

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五、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要旨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六、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已於 2013/08/31 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已於 2013/11/30 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

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為；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考慮印書、流通成本的增加，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二十九、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共二十五輯，本書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第十二輯已於 2017/3/31 出版，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五時三教區分為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為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為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為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

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為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三十、張善思居士的《次法》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即將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全書分上下二冊，內容係：

次法的熏修是學佛的基礎建設，非唯求人天之善者所修，解脫道學人欲求斷結證果，乃至大乘佛菩提道中求明心見性的菩薩行者，更需要具有相應的次法作為依憑，才能有解脫見道乃至佛菩提道實證的福德因緣；因此，次法的正確知見對一切學人都至為重要。「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的修學內涵對不同階段的學人則有淺深狹廣的差別，本書內容深入淺出分別作了詳細的整理介紹；不僅援引聖教中諸多開示以及故事作為例證及說明，而且兼論修行次第及方法，俾使讀者易懂、易修而能有真實受用。本書能幫助學人建立對因緣果報的正理、三界的内容，以及次法的修學內涵等正確知見，四眾學人欲快速修集三乘見道所應具備的廣大福德資糧，欲求斷結證果乃至明心見性者定不可錯過。

三十一、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二、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該開示內容並無講稿，乃是當場本於慈悲智慧發自深心而說。經同修們錄音整理為文字檔，已刊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平實導師→導師行誼→四川超薦法會主法和尚開示」欄中，亦可一睹。

三十三、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

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教育部相關網站——網址：

<http://140.111.34.73/Content.aspx?Category=Resource>  
點選「3-3 捐款」中，可見到「莫拉克風災民間捐贈校園重建資源彙整表」，網址：

[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http://140.111.34.73/doc/administration/Resource/res3_3.htm)

三十四、自 2012 年起，每年的歲末寒冬，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2016 年已經是連續第五年，分別在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台中市、彰化縣田中鎮、員林市、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等，全台十大縣市擴大辦理雪中送炭活動，總計發放現金紅包的金額達到新台幣八百萬元。幫助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和清寒學生等，實際受惠者接近 5600 人。活動當天除了發放現金紅包之外，還贈送精緻的點心或民生用品，希望大家都能感受到正覺的愛心與溫暖，並特別在活動中演出教育短劇以及有趣的相聲，在寓教於樂之中提醒民眾們，小心不要被一些打著宗教幌子的惡人騙財騙色甚至人財兩失。正覺兩會未來也會考慮逐年增加經費及發放的地區，希望透過救助弱勢族群的雪中送炭活動，能使更多的民眾受惠，感受

到社會大眾的愛心與溫暖。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三十五、《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三十六、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勦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 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16/11/11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  
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  
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  
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 (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 10 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  
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  
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  
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  
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函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  
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  
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 (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

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3.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280 元。

23. **我的菩提路**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第二輯 郭正益、張志成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5.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26.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27.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28.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29.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 15 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0.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1.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倬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2.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3.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等人著 200 元



34.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35.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 9 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6.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37.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38.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39.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0.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1. **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2.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3.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44. **真心告訴您**——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45.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為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46. **佛法入門**——迅速進入三乘佛法大門，消除久學佛法漫無方向之窘境  
○○居士著 將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後出版 售價 250 元
47.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48.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 300 元  
已於 2015/05/31 起開始出版，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49.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50. **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51. **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  
—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52. **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53. **末法導護**—對印順法師中心思想之綜合判攝 正慶老師著 書價未定
54. **菩薩學處**—菩薩四攝六度之要義 陸正元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55. **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56. **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  
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7. **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58. **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59. **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0. **佛藏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1. **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2. **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3. **解深密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64. **成唯識論略解** 平實導師著 五～六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65.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66.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7.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68.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69.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0.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1.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2. **涅槃**—論四種涅槃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3.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4.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5.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6.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7.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78.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9.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0.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1.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2.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總經銷：飛鴻 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中正路 501 之 9 號 2 樓

Tel.02-8218-6688（五線代表號）

Fax.02-8218-6458、8218-6459

零售：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縣**：誠品書局 桃園市中正路 20 號遠東百貨地下室一樓  
金石堂 桃園市大同路 24 號 金石堂 桃園八德市介壽路 1 段 987 號  
諾貝爾圖書城 桃園市中正路 56 號地下室  
墊腳石文化書店 中壢市中正路 89 號 御書堂 龍潭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縣**：大學書局 新竹建功路 10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信義街 68 號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中央路 229 號 5 樓  
誠品書局 新竹東區力行二路 3 號 墊腳石文化書店 新竹中正路 38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各大連鎖書店。  
詠春書局 台中市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局 霧峰中正路 1087 號
7. **彰化市縣**：心泉佛教流通處 彰化市南瑤路 286 號  
員林鎮：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中山路 2 段 49 號 (04-8338485)
8. **台南市**：博大書局 新營三民路 128 號 藝美書局 善化中山路 436 號  
宏欣書局 佳里光復路 214 號
9. **高雄市**：各大連鎖書店、瑞成書局  
政大書城 三民區明仁路 161 號 政大書城 苓雅區光華路 148-83 號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明儀書局 三多四路 63 號  
青年書局 青年一路 141 號
10. **宜蘭縣市**：金隆書局 宜蘭市中山路 3 段 43 號  
宋太太梅鋪 羅東鎮中正北路 101 號 (039-534909)
11.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台東市博愛路 282 號
12.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飛鴻公司

### 13.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旺角店：香港九龍旺角西洋菜街 62 號 3 樓

電話：(852) 2390 3723 email：luckwinbooks@gmail.com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14.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5.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書籍簡介、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三民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飛鴻網路書局 <http://fh6688.com.tw>

**附註：**(1) 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 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

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 **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 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 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 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JKB118@188.COM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

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中國網採訪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訊息：**

[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  
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http://big5.china.com.cn/gate/big5/fangtan.china.com.cn/2014-06/19/content_32714638.htm)

<http://pinpai.china.com.cn/>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5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5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10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26.5cm×寬19cm) 回郵 40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5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2.菩薩正道—回應義雲高、釋性圓…等外道之邪見 正燦居士著 回郵 20 元
- 13.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4.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15.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35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6.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20 元
- 17.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5 元
- 18.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5 元
- 19.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35 元
- 20.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5 元
- 21.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25 元
- 22.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35 元
- 23.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 第一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0 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4.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回郵 35 元



- 25.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35元
- 26.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30元
- 27.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25元
- 28.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回郵20元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 29.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25元
- 30.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安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35元

31.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 32.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3.5元
- 33.遠惑趣道(一)—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一輯 回郵20元
- 34.遠惑趣道(二)—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 第二輯 回郵20元
- 35.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10元
- 36.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片，MP3 一片，共 9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元，回郵 25元)

### 37.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套 17片，工本費 160元。回郵 35元)

- 38.佛藏經 燙金精裝本 每冊回郵20元 正修佛法之道場欲大量索取者，請正式發函並蓋用關防寄來索取。(2008.04.30起開始敬贈)

- 39.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0.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20 元
- 41.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20 元
- 42.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25 元
- 43.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4.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5.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10 元
- 46.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10 元
- 47.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 回郵 10 元
- 48.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 回郵 25 元
- 49.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30 元
- 50.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51.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52.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 法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 正覺電子報

發行：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組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post.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mailto: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美國洛杉磯共修處

(909) 595-5222 & (626) 454-0607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17 年 4 月 20 日 網路電子版出刊

初版 7000 冊



解脫道的四個果位：須陀洹、斯陀含、阿那含和阿羅漢，係以斷我見為基礎，進一步斷除思惑。

佛菩提道則係以明心為基礎，由於福慧的圓滿，最後證得究竟佛果。目前的佛教界，錯解佛法的情形非常普遍，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證量，領導正覺同修會勝義菩薩僧團，介紹佛法二主要道：解脫道與佛菩提道，讓佛教的法義與道次第清楚的呈現在世人面前，在當今佛教界中，極為稀有難得。

正覺電子報亦復如是，闡述佛法正義與修證經驗，普願有緣的讀者均能深入甚深法義，自度度他，終能圓滿究竟的佛果。

正覺